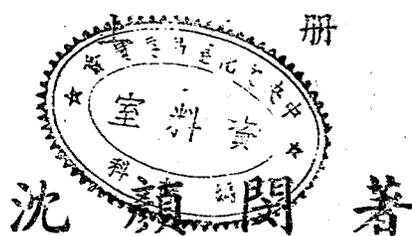


屈原賦講疏



中國國學研究所叢書之一

道藩先生

指正

沈

顏

閱



贈

廿三年四月廿四日

3512

沈顏閔子淵著書要目

中國國學研究
所叢書之一 屈原賦講疏

孝經講疏

周禮講疏

論語通解

孟子通解

荀子通解

儀禮通解

墨子通解

荀子通解

韓非子通解

孫子通解

沈顏閔子淵著書要目

沈氏與子淵著書目

朱熹論語集注錯誤論

禮記講疏

兵學五書講記

中國哲學研究
所著書之二 世界大同論（一名大同主義論）

中國哲學研究
所著書之三 大學講疏

中國哲學研究
所著書之四 宋玉賦講疏

屈原賦講疏目次

上册

陳序

沈序

顧序

自序

司馬遷史記屈原本傳

雜著 共九十三篇

中册

九章 共九篇

信 疏 共二十二篇

屈原賦講疏 目次

屈原賦譜疏 目次

涉江 共十二解

哀郢 共十六解

抽思 共二十一解

懷沙 共三十解

思美人 共十五解

惜往日 共十八解

橘頌 共九解

悲回風 共二十七解

下冊

九歌 共十一篇

東皇太一 共三解

雲中君 共三解

淵 君 共九解

湘夫人 共八解

大司命 共七解

少司命 共六解

東 君 共五解

河 伯 共五解

山 鬼 共六解

國 殇 共三解

禮 魂 共二解

天問 共七十二解

遠遊 共四十二解

卜居 不分解

漁父 不分解

屈原賦諷疏

目次

附錄 附錄 目次

屈原賦講疏

吳縣沈頌園子淵著

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

——司馬遷

離騷未盡靈均恨，

志士千秋淚滿裳。

陳序

論詞章於中古，則必以靈均爲鼻祖矣。其爲賦也，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草木鳥獸之名，蓋觀風雅頌之流亞，而相與爲表裏者也。三百篇採自諸方，而屈子之賦，成於一手，其從容辭令，蓋才絕羣，尤蔚然爲百世之宗。王逸以來，注家輩出，晦翁綴以後語，蔣驥益以新論，證辨考訂，亦既粲然明備矣。然諸家旁及宋玉，而錢吳又僅釋離騷，未有以靈均詞賦，勸爲專書，而加以闡述者，往昔著錄家，皆以楚詞冠諸別集之首，夫旣曰別集，宜有專屬，則靈均詞賦之當爲一家實也久矣。此沈君子淵所以有屈原賦語疏之作歟？吾嘗受而讀之，其註詳贖，其釋解精審，一言一事，探賈本源，蒐集之富，纂簡之勤，方之前修，未遑多讓，而於靈均平生出處，志行節概，每於簡端，曲隱布寫，唱歎警歎，告戒見之，慘澹經營，著髮無憾，非造詣之深，何以至此？誠靈均之功臣，而王逸以下注疏之畏友也。嘗謂屈子正道直行，孤芳自潔，其中心所執，惟在死而不容自諫一語，是又足爲民族道德之準繩，宜乎沈君汲汲表彰之不遺餘力也。賈生之論，以爲如彼其才，求諸侯，何國不容，而自令若是，痛憤

屈原賦詩疏 賦序

一〇

忠情，有感而發，固非屈子之心，亦非賈生之本懷也。直道事人，審計利鈍，焉往不測？公孫宏大夫，雖
入秦而壯往，子雲美新而授闕，身名俱隕，所喪實多，千古文人，所為永歎。是以靈均寧自沉潛，一往而
不可復也。實諸沈君，僅以余為知言。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七號陳立夫錄。

馬原風物誌

是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端節沈嗣莊於重慶

顧序

中國上古三代禮樂治焉。孔子曰：「夏禮不亡，禮樂不作；商禮不亡，周禮不作；春秋不亡，春秋不亡。」春秋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魯屏棄楚於夷狄矣，雖魯春秋不予夷狄主中國，未嘗不予夷狄進中國也。其與夷狄進中國者，同化於中國云爾。同化於中國則夷夏之界泯，而可以共同建立中國也。詩曰：「以雅以南」，雅者，夏也。秦者，夏聲也。楚者，南音也。宜乎秦楚之善與也。興於禮，立於禮，成於樂，功成而後制禮作樂。其未成功也，而皆見之詩也。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草木鳥獸之名，車馬宮室，秦興之可觀也。漢之廣矣，秣馬知楚，楚未興也。必待乎屈原離騷之作，極乎樂觀羣怨事父事君之大，多識於草木鳥獸之盛，而後知楚興之未有艾也。漢書藝文志之詩賦略，首列屈原賦二十五篇，今俱存也。太史公作屈原傳而美其離騷之作曰：「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諷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深，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過，而見義遠，故死而不容自諫，漂淖汙泥之中，輝煌於濁流，以浮游厲

矣之外，惟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洵乎志士仁人，有殺身以成仁，無求生以害仁，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而著尤有取於其國焉。歌云：「首身離兮心不離，誠哉勇兮又以此，終剛強兮不可凌。」雖曰身首分離，而魂魄猶爲鬼雄，欲以報祖國，而承考德，志潔行芳若此，驚天地，泣鬼神。「楚雖三戶，亡秦必楚」，屈子可與自於地下矣！抑且屈子處乎百世之上，而興乎百世之下，從此故楚歷劫，之內楚漢曹魏劉宋朱明接跡而起，皆往事矣！今日民國鼎新，國父遺教皆起於南方，猶若膠漆相黏，而黃花岡七十二士之烈，今日抗戰犧牲之勇，皆若追風屈子，而繼長增長，得國成於無窮，又何其神也！最近湘北之三次大捷，倭寇殲滅，若輩均有靈，亦當振汨羅江之浩波哉！要其志節之真，足以激高風於萬代，而發揚光大其精神於今抗戰建國大時代，誠一傑事矣哉！民國十四年，余創辦中華國學院於上海，中山中學於南京，十六年國學院又附設中華國學社，其後僅存國學社，而研究國學之工作不輟。抗戰既起，同志沈者繼聞，著書甚多，余爲其先刊行屈原賦讀，所以喚起羣民意志，而整肅其抗戰建國行動之精神於無窮也！是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武漢地質

自序

近十年內，余專力於經子之學，先後寫成周禮講疏，孝經講疏，論語通解，孟子通解，老子通解，管子通解，墨子通解，荀子通解，韓非子通解，孫子通解等書，俱將周秦古籍，加以有系統有組織之整理，盡一畝以發揚我中華民族文化之偉大，繼往開來於無窮也。屈原正道直行，竭忠盡智，以事楚王，雖疏離於國，而發放逐於野，然始終臨顧楚國，繫心楚王，一顆赤心，炳若日月，愛國之殷切，百世無匹。際此抗戰建國大時代中，實有發揚其愛國精神之必要，此余所以有屈原賦講疏之作也。屈子爲賦，共二十有五。其爲賦也，幽憂沉痛，曲折回復，如怨如慕，如泣如訴，一字一句，皆由於赤心所迸出者。蘭茝荃華，皆社會人士，對於屈子之賦，而沅蕭蒿，而沅蕭蒿，而沅蕭蒿，皆能滲染屈子之化，更進而爲民族奮大孝，爲國家盡至忠，使吾中華民族，與天地齊壽，而余之淺淺焉爲之講疏云者，乃適以爲愛國體公推轉前驅云爾！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吳縣沈頌齋子淵自識於渝北寄寓。

司馬遷史記屈原本傳

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為楚懷王左徒，博聞強志，明於治亂，嫻於辭令，入與眾議，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上官大夫，與之同列，爭寵而心害其能。懷王使屈原議為盟令，屈平屬草稿未定，上官大夫見而欲奪之，屈平不與。因讒之曰：「王使屈平為令，衆莫不知，每三令出，平伐其功曰：『以為非我莫能為也。』」王怒而疏屈平。

屈平疾王聽之不聰也，讒譖之蔽明也，屈原之謫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發幽思，而作離騷。離騷者，猶離憂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窮，則反本。故勞苦倦極，未嘗不呼天也。疾疢慘怛，未嘗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竭忠盡智，以事其君。謫人間之，可謂窮矣。信而見疑，忠而被讒，能無怨乎？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謫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不可不察也。其辭實，不可不察也。其辭實，不可不察也。其志潔，其行廉，其得文小，而其指擢大。舉重，而見義遠。其志潔，故其辭物芳。其行廉，故其辭



(南)

不容自諶。漂洋汙泥之中，輝煌於海嶺，以浮游塵埃之外，不達世之滋垢。緜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意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

屈原既辭，其後秦欲伐齊，齊與楚從親，惠王患之，乃令張儀詳去秦，厚幣委質事楚曰：「秦欲伐齊，齊與楚從親，楚誠能絕齊，秦願獻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懷王貪而信張儀，遂絕齊。使使如秦受地，張儀詐之曰：「儀與王約六里，不聞六百里！」楚使怒，去，歸告懷王。懷王怒，大興師伐秦，秦發兵擊之，大破楚師於丹浙，斬首八萬，虜楚將屈匄，遂取楚之漢中地。懷王乃悉發國中兵，以深入襲秦，戰於藍田。魏聞之，襲楚至鄧，楚兵罷，自秦歸，而齊竟怒不救楚，楚大困。明年，秦割漢中地與楚以和。楚王曰：「不顧得地，顧得張儀而甘心焉！」張儀聞，乃曰：「以一儀而當漢中地，臣請往如楚！」如楚，又因厚幣用事者靳尚，而設詭辨於懷王之寵姬鄭袖，懷王意聽鄭袖，復釋去張儀。是時屈平既疏，不復在位，使於齊，顛反，諛懷王曰：「何不殺張儀？」懷王悔，追張儀不及。其後諸侯共擊楚，大破之，殺其將唐昧。

時秦昭王與楚婚，欲與懷王會。懷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懷王聽子子蘭勸王行，「奈何絕秦款？」懷王卒行，入武關，秦伏兵絕其後，因留懷王以求割地。懷王怒，不聽

亡走趙，機不窮，復之秦，竟死於秦而歸葬，長子頃襄王立，以其弟子麴為令尹。

楚人既咎子蘭，以勸懷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嫉之，雖放流，聽聞楚國，繫心懷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興國，而欲反殺之，一羈之中，三致志焉。然終無可奈何，故不可以反隨屬，而聖君治國，異世而不見者，其所謂忠者不忠，而所謂賢者不賢也。懷王以不知忠臣之分，故內藏於彘袖，外欺於張儀，疏屈平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蘭，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於秦，為天下笑，此不知人之禍也。易曰：「非薄不食，為我心恻，可以汲。」王明，並受其福，王之不明，豈足福哉！令尹子蘭聞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於頃襄王，頃襄王怒而遷之。

屈原抱石於汨羅，被髮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歟？何故懷憂至此？」屈原曰：「舉世混濁，而我獨清，衆人皆醉，而我獨醒，是以見放！」漁父曰：「夫聖人者，不可與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混濁，何不隨其流而揚其波？衆人皆醉，何不鋪其糟而啜其醢？何故懷憂握瑜，而自令見放為？」屈原曰：「吾聞之，新沐者，必彈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誰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汙者乎？聞楚懷王而辭子江魚腹中耳！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之混濁乎？」乃作懷沙之賦。

於是懷石，遂自投汨羅以死。

屈原既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終莫敢
厲諫，其後楚日以削，數十年，竟為秦所滅。

太史公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悉其志，適長沙，過屈原所自沉澗，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為人。及
見賈生用之，又怪屈原以狹其材，遊諸侯，何國不容，而自令若是！讀騷哀賦，同生死，輕去就，又賅然

離騷 共九十三解

王逸曰：「離騷經者，屈原之所作也。屈原與楚同姓，仕於懷王，爲三閭大夫。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屈原序其譜屬，率其賢良，以厲國士。入國與王圖議國事，決定嫌疑。出則接應羣下，應對諸侯。謀行離俗，王甚珍之。同列大夫上官靳尚，妬害其能，共譖毀之，王乃疏屈原。屈原執履忠貞，而被讒邪，憂心煩亂，不知所想，乃作離騷經。離，別也。騷，怨也。經，徑也。言已放逐離別，中心愁思，猶依道徑，以風諫君也。故上述唐虞三后之制，下序桀紂羿濞之敗，冀君覺悟，反於正道，而還己也。是時秦昭王使張儀譖詐懷王，令絕齊交，又使誘楚請與俱會武關，遂脅與俱歸，拘留不遣，卒客死於秦。其子襄王，復用讒言，遷屈原於江南。屈原放在草野，復作九章，投天引聖，以自證明。終不見信，不忍以潔白，久居濁世，遂赴汨湖，自沈而死。離騷之文，依歸取與，引類譬喻。故書鳥香草，以配忠貞。惡禽臭物，以比讒佞。靈脩美人，以喻於君。宓妃佚女，以譬賢臣。虬龍鸞鳳，以託君子。飄風雲霓，以爲小人。其詞極而雅。其義峻而明。凡百君子，莫不慕其精

高，蓋其文采，哀其不遇，而察其志節。L司馬遷曰：「屈平疾王聽之不聰也，讒諂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鬱幽思，而作離騷。離騷者，猶離棄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窮則反本，故勞苦倦極，未嘗不呼天也。疾病慘怛，未嘗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竭忠盡智，以事其君，謫入閹逐，可謂窮矣。信而見疑，忠而被謗，能無怨乎？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諷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其文約，其辭微，其志潔，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象類題，而見義遠。其志潔，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疏。濯淖污泥之中，馳騁於澗壑，以浮游塵埃之外，不謫世之滋垢，罔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

L考王逸司馬遷二家，言之甚詳，頗得騷人之旨。離騷一篇，凡二千餘言，更七十餘韻，在屈原賦中，最爲鉅篇。劉氏辨騷，極度推崇。其首則陳氏族，次列祖考，又次述生辰名字，開後人自敘之端。中間就重華陳辭一段，設想奇幻，乃至欲叩帝閭，倚閭闈，求密妃，見有媧，靈皇爲之使，鳩鴛爲之媒，上下求索，幻想無方，及乎終篇浪遊崑崙一段，尤復恣意言之，而終之以僕悲馬懷，縮局不行。通篇以女媧靈氛巫咸三人爲開闔轉折之關鍵，脈絡分明，非并不亂，綜其詞意之實，結構之密，首節之

佳，真古今之絕作也。蓋屈原以駿代駘才，而又楚之驕親，以弱忠事君，反譴罪而顛逐窮荒，此固人情之所不能忍者也。故其爲文，幽漫沉痛，曲折回復，如怨如慕，如泣如訴，屈子之情，生於文也。忽起忽伏，忽斷忽續，屈子之文，生於情也。其凄慘處，如長猿夜啼。濃郁處，如旃檀香焚。鮮麗處，如珠花綻蕊。蒼勁處，如古柏參天。其經營慘澹處，如神斧鬼工，巧妙入微。其情之感人也深，故其影響於文學者至鉅也。

帝高陽之苗裔兮，（一）朕皇考曰：伯庸。（二）攝提貞於孟陬兮，（三）惟庚寅吾以降。（四）第一解，降，降，爲韻。

（一）帝，謂先君。高陽，本條國名，帝顓頊於高陽，故號顓頊，爲高陽氏。高陽者，顓頊有天下之號也。呂氏春秋用參篇高誘注云：「五帝，謂實帝，帝嚳，顓頊，帝堯，帝舜也，」據此，則高陽顓頊，爲五帝之一，而屈原乃五帝之後裔矣。太玄積篇曰：「至於苗裔」，范望注云：「女孫之後稱苗裔」。是苗裔者，乃女孫以後之統稱也。

（二）爾雅釋詁曰：「朕，我也。」郭璞注云：「古者，貴賤，皆自稱朕。」皇考，乃父死後之稱。釋名釋喪制曰：「父死曰：考，」是也。宋以前皆稱父曰：皇考，至徽宗時，始禁止之。南宋

以後，鮮有稱皇考者，說詳錢大昕十齋經義新錄。

〔三〕太歲在寅曰：攝提格。爾雅釋天曰：「太歲在寅曰：攝提格。」可證。是屈原所生之年，據爲寅年，今據其寅年而生，考訂如左：

周顯王十四年——楚宣王十五年——丙寅。

周顯王三十六年——楚宣王二十七年——戊寅。

周顯王三十八年——楚威王九年——庚寅。

屈原之生，當在楚宣王十五年，丙寅之年，至楚懷王十六年左右，屈原被逐，時屈原四十有二歲。若屈原在戊寅年，楚宣王二十七年而生，則屈原見放時，僅三十餘歲，殊與情理不合。真者，正也，當也。言正當丙寅年而生也。孟者，始也。厥爲正月。爾雅釋天曰：「正月爲厥，」是也。

〔四〕說文曰：「降，下也。」「降」卽「降生」之「降」。庚寅，日也。此言屈原以庚寅日而生也，屈原生於丙寅之年，甲寅之月，庚寅之日。三寅相逢，自刑之來也。

遷葬於余初度兮，（一）肇錫余以嘉名。（二）名余曰：正則兮。（三）字余曰：靈均。（四）第一解，

(一)王注云：「紛，盛貌」。下文曰：「紛纒纒其離合兮」，王注云：「紛，盛多貌」。本文「紛」字，乃盛纒之貌也。紛吾既有此內美者，善吾既有此紛然之盛纒，而內美之中，又懷此美香之道也。

(二)重者，再也，言又再加以修能也。能，指道藝而言。閻勝楚大夫諫曰：「而興賢者能者」，鄭玄注云：「能，謂有道藝者」。是其證。

(三)扈者，被也，楚人謂被曰扈。王注云：「扈，被也。楚人名被爲扈」。文選吳都賦訓注云：「楚人謂被爲扈」。是其證。「江離」卽「江蘼」，香草也。文選吳都賦曰：「江蘼之屬」，劉注云：「江蘼，香草也」。又江賦曰：「繁蔚芳蘼」，李注云：「江蘼，香草也」。後漢書張衡傳李注云：「江蘼，香草也」。是其證。「被江離」者，卽司馬相如賦所謂「披以綠蕙，被以江離」，是也。辟者，辟塵也，言將芷草辟塵而連接之也。文選七命陸倕注云：「辟，謂為之」。素問調經論王冰注云：「辟，謂辟塵也。此是其證。屈原之意，蓋謂既披江蘼又將芷草辟塵而連接之，以潔其身也。芷，卽白芷，乃野生之草，莖高五寸餘，葉圓對生，花色白而微黃，其根可入藥，古以其葉爲香料。

(四) 綬者，貫索也。言貫索秋蘭以爲佩也。王逸注云：「綬，索也。」廣雅釋詁三曰：「綬，索也。」

「古人以線貫針爲綬。綬秋蘭者，言將秋蘭貫索之也。蘭，亦香草也。說文曰：「蘭，香草也。」

• 从艸蘭聲。易繫辭傳「其臭如蘭」，賦注云：「蘭，香草」。是其證。此種蘭花，至秋始

開，故名之曰：秋蘭。多年生草，山野自生，庭院亦多栽植之，高三尺許，葉平滑有光澤，無

齒莖細，下部之葉三裂，上部尖長，花部爲管狀，色淡紫，列爲頭狀花序，香氣清遠，古人刈

而佩之，謂之鄒葉香。屈原所稱「秋蘭」，蓋卽此也。佩者，佩在身上，以爲飾也。

汨余若將不及兮，(一)恐年歲之不吾與。(二)朝搴阨之木蘭兮，(三)夕攬洲之宿莽。(四)第五解

。日月忽其不淹兮，(五)春與秋其代序。(六)惟草木之零落兮，(七)恐美人之遲暮。(八)第五解

。不撫壯而棄穉兮，何不改度世。(九)乘賦驥以馳聘兮，(十)來吾道夫先隲。(十一)第六解，與

莽，序，暮，度，路，爲韻。

(十二)汨者，去聲，若流水之急去。言時光如流水而去，恐難不及也。王注云：「汨，去貌，疾若水

流也。」漢書司馬相如傳曰：「汨乎混流」，顏注云：「汨，疾貌也」。是「汨」有「疾流」

之義。

（二）與者，許也，言恐年歲之所不許也。屈原之意，蓋謂老冉冉其將至，恐年歲之將暮也。騷人屬此，不覺倍感淒惻矣。

（三）擗者，拔取也。廣雅釋詁曰：「擗，拔也。」文曰：「擗取也。」史記劉敬叔孫通傳案隱云：「訖，山名，在楚地。」可證。朱駿聲以爲「訖」當作「陸」，入草部也，其說亦頗有理。木蘭，係落葉喬木，高丈餘，葉大，倒卵形，互生，晚春時，先葉開花，花瓣長倒卵形，長三寸許，水面呈暗紫色，內面現淡紫色。有杜蘭、絲蘭等異名。木蘭，係香木，屈原取以喻己身之香潔而正直也。

（四）「擗」應作「擗」，古得通用，當作「擗」爲尤。說文曰：「擗，擗持也，从手監聲。」漢書敘傳上曰：「擗葛藟而授余兮」，顏注云：「擗，執取也。」是「擗」有「執取」之義，言夕則執取洲中之宿莽也。所謂洲者，乃水中可居之處，其字从水洲聲也。宿莽，卷施草也。王逸注云：「草冬生不死者，楚人名曰：宿莽。」洪興祖補注云：「爾雅，卷施草拔心不死，卽宿莽也。」洪氏之說，係本爾雅郭注。郝懿行云：「凡草通名莽，楮宿莽是卷施草之名。」又別郭氏爾雅圖讀云：「卷施之草，拔心不死，屈平嘉之，亂詠以此。」案：王洪郝三說皆是也。爾雅釋

華曰：「王孫遊草，雖恆不死。」每遊去，王孫復來也。以王孫遊草，亦謂遊草。句「言廣深取遠」，蓋是弄香不離之極，踈隱所行者，皆感離長離之遠。而宿莽一旬，言其離遠放逐，仍恆念舊，猶卷施草之雖拔去其心，而仍不死，則其寓意，更深而且長矣。

（五）淹者，久也。言其身愈愈其不久也。上矣曰：「汨余若將不及兮，恐年歲之不吾與。」要與此句辭發。

（六）代者，更也。序者，次也。「春與秋其代序」者，言春去秋來，秋去春來，更相迭次也。

（七）零，落也。「零」，凋落之謂也。考此文言「草」，即指上文之「江蓠」「芷」「宿莽」而言。此文言「木」，即指上文之「秋蘭」「木蘭」而言。屈原之意，蓋謂若飄飄隨逝，則惟恐香潔之草木，爲之凋零，而吾終身所修之遺德，亦將不見於世也。故下句曰：「恐美人之遲暮」，亦知屈原雖被放逐，而餘念楚王之情，至殷至切，情楚玉終不能惜也。

（八）王逸洪興祖皆以爲「美人」乃以喻君，是也。此文「美人」，蓋指楚懷王而言。蓋懷先遭朱驥讒以爲乃曠與長同志，屈原以美人喻懷者，本常見，如「滿堂兮美人」之類，其說亦頗有理。過者，晚也。暮，亦晚也。證文曰：「莫日且冥也。从日在艸中。」「暮」，本作「莫」。

字時

(九) 乘者，去也。後漢齊匪鮪傳上李賢注云：「騷，謂榛蕪之林，虎兕之所居也。」此文「騷」字

(八) 三屈原用以喻謫留邪僻之流也，度，猶行也。屈原之意，言吾若不濫壯修德，而欲去其謫佞處

流，則何故而不改此行也。屈原之所以不改此行，願被放逐者，在於強壯修德，欲毀其穢謫耳！

(十) 騶騶，騶馬也。王逸注云：「騶騶，騶馬也。」莊子秋水篇曰：「騶騶騶騶」，釋文云：「騶騶，騶馬也。」是其證。馳騶，猶奔走也。細考文義，則屈原之意，蓋謂君能乘騶騶而奔走，

(十一) 以治天下，則吾可以爲之先路，而效忠祖國也。

(十二) 對者，前也。先路，前路也。屈原之意，蓋謂君能乘騶騶而奔走，以治天下，則吾可爲之前路

以爲善導，所信者，楚懷王終不能省信耳！

者三屈之詞，(一)固衆芳之所在。(二)纓申椒與菌桂兮，(三)豈惟諫夫道哉。(四)第七解

在，固，爲體。

(一) 斥者，王也。三屈者，獲譴王也。實定國漢書爲三王。下交曰：「彼騶騶之狀介兮」之詞

兼指三王而謂之或以夏禹、商湯及殷紂王爲三王。屈原之意，蓋指紂也。純齊者，指君不聽

也。言三后之臣，辨奸之臣，不雜其內者，以與衆芳雜類，小人不敢逐也。所謂君子遺其

（一）亦入遺消一葉也。
（二）芳者，香草也。說文曰：「芳，香艸也。从艸方聲。」是其證。衆芳者，以喻朝廷內之賢臣，衆

指簡佐三后，敷治之義，賈而言。三后之政，所以登明者，以其好佞之臣，不雜其間也。好佞之臣，所以不雜其內者，以其發賢舉在也。而今楚國，盡是好佞在朝，獨屈原一人，懷德抱道，一屈原賦之言，益窮之樂慨矣。

（三）「申之」即九章涉江篇「露申辛夷」之「露申」。椒，謂香木。王注云：「椒，香木也」，是也。南方草木狀曰：「桂有三種，皮赤者，為丹桂，葉似柿者，為菌桂，葉似枇杷者，為牡桂」。

（四）「維」，「惟」二字，古聲多互用。惟者，獨也。讀豈獨綴此意，豈爾已也。考憲，係屬屬，名曰：「維」，俗名佩蘭。多年生草，南方各省多有之。莖方，葉扁圓形，嫩生對生，秋開蘭花，香，古言佩此，可以避疫。一者蕙草。以蘆洞南有香蘭，為最著者。及各省蘭香。「芷」，「芷」字，「芷」字，「芷」字，常互用，白芷也。

楚秀聲之耿介兮，(一)既遠道而得路。(三)何樂射之猶接兮，(三)夫惟捷徑以善步。(四)第八解路步，為韻

(一)王注云：「耿，光也。」爾雅釋詁曰：「介，大也。」耿介者，爾雅云：「來大焉。」

(二)邊者，徑也。言樂聲之所以光大者，以其行道也。方言十注曰：「邊，行也。」言樂聲，樂聲

，知也。言既能行道，又知其路，此秀聲之所以光大於天下萬世也。

(三)「猶」，應作「個」。形近而誤。個者，樂也。言樂射之淫樂也。說文曰：「個，樂也，从人

言聲。」一切經音義廿二初字林曰：「個，獲樂也。」是其證。「披」有「亂」義，猶披，言

淫樂昏亂也。

(四)「捷徑」，猶言邪徑。窘，謂窮困也。道之盛，舉秀聲以明之。道之失，舉樂射以明之。反復顯顯

，賢王能覺悟也。

能奮人之沐樂兮，(一)既幽昧以險隘。(二)豈等身之俾殃兮，(三)恐皇輿之敗頽。(四)第九解，

能，謂「為」也。

(一)「奮人者」，保指懷王之依屬，或與屈原同事者。帥，俗本作「倫」，「非是」。帥者，隨樂而也。能

奮，張衡賦曰：「離激遊以樂兮。」以「樂」並舉。說文曰：「帥，巧也。」

。漢書食貨志下體充國傳，酷吏傳序顏注並云：「薄，荷且也。」是「輸」有「巧黠荷且」之意。」

(二) 疏者，暗也。陰者，密也。黨人煽樂，懷王不明，則楚國國政，將幽除險隘，誠堪悲矣。

(三) 懼者，畏懼也。此言非吾屈原之懼殃也，直恐皇與之敗類，而使楚國覆亡耳！

(四) 皇者，君也。與者，車也。後漢書光紀武下李賢注云：「與者，車之總名也。」漢書嚴助傳顏

注云：「與，車也」。是其證。韋昭曰：敗謂。若車敗覆，以喻懷王將覆亡其國也。屈原之憂

，蓋謂吾之所以不憚其殃者，恐懷王之將覆亡其國也。其懷念祖國之情，溢於言表矣。

離奔走以先後兮，及前王之踵武。(一) 蓋不察余之中情兮。(二) 反借謬而齊怒。(三) 第十解。予固知楚辭之

為離兮。(四) 怨而不能舍也。(五) 指九天以為正兮。(六) 夫惟靈脩之故也。(七) 第十一解。武，怒，舍，

離篇。

(一) 踵者，履也。後漢書列女傳李賢注云：「踵，履也」。文選東京賦曰：「踵二皇之遺武」，

注云：「踵，履也」。魏都賦曰：「奈邇不能與之踵武而齊其風」，對法云：「踵，履也」。

是其證。武者，離也。言吾曾怨靈脩而奔走以先後者，執離前王之遺迹也。爾雅釋名曰：「武，踵

離篇。賦。譯。疏。

離篇。賦。譯。疏。

三

此賦史記屈馬相如傳曰：「事適者，蘇武」，集解云：「武，諱也」。是其例證。

(二) 蕙，香草也。屈原借此以喻其君，言懷王不察余之中情也。屈原賦中，或用「荃」字，或用「

蕙」字，皆指楚王而言。情者，忠誠也。言懷王不察吾內心之忠誠也。淮南子繆稱訓高注云：

「情，誠也」。荀子禮論篇揚注云：「情，忠誠也」。是其例證。

(三) 反信讒者，言懷王不從忠善之道，而反信讒詔之言也。屈原諷此，亦堪哀矣。「齊」應作「

齊」，戴先生東原以為齊，諷如天之方斃之齊。其說甚是，齊齊形近，故誤為齊也，當訂正之。

稷者，疾怒之貌。爾雅釋言曰：「稷，怒也」。詩板之篇曰：「天之方斃」，毛傳云：「稷，

怒也」。又民勞篇曰：「民之方斃」，釋文云：「稷，疾怒也」。是其證。俗本「齊」又作「

齊」，非是。

(四) 王逸注云：「齊，忠貞貌也」。招魂篇王逸注云：「齊，正言貌」。是齊者，有忠貞之意。

(五) 案：齊與楚同，此「齊」字，應讀作「楚」。楚楚者，不阿順之貌，言吾等知不能阿順羣好之為患

也。屈原抱遺懷德，恐世皆醉，屈子獨醒，不能阿順羣好之意，故有如此之患。屈原之本意，

蓋如此。後漢書朱浮傳李賢注云：「齊與楚同」。漢書循吏傳漢書注云：「齊楚，不阿順之

意也」。是其說。

(五)「查者，寒也。上言忍而不能寒也。史記屈原傳曰：「南赴常流而葬乎江魚腹中耳！又安能以精澁」。

(六)「九天」，指「蒼天」而言。正謂判斷。言欲指蒼天以判斷之，究竟誰是誰非也。眾世獨濁。

(七)「靈」者，「靈善」之謂。此屈原自言。遭此放逐之禍者，乃由於善俗之故也。王逸曰：靈，

神也。俗，逮也。能神明遠見者，君德也。故以喻君。案王說亦通。

屈原與子成言兮，(一)後梅瑤而有他。(二)子既不變夫離別兮，仍據傳之數化。(三)第十二解。體化。

成者，善也。言懷王初時，與屈原相語以善言也。史記屈原傳曰：「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

則說。說者，善也。言懷王初時，與屈原相語以善言也。史記屈原傳曰：「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

(二)梅，恨也。逐，逐也。言初既成言，後信讒佞，其心變逐，反憎恨屈原也。

(三)「靈」，指懷王而言。王逸曰：靈，靈也。應作「靈」。禮記曾子問篇鄭注云：「靈，靈也。靈，靈也。」

禮。化，變也。此言余非離別乎楚諫，直爲彼王之誠信好佞，而變其初心也。王逸曰：化，變也。言我忠志見逼，非離與君離別也。揚念君，信用誠言，志數變易，無常操也。

予既滋厲之九畹兮，(一)又播遷之百畝。(二)畦留夷與揭車兮，(三)紛杜衡與芳芷。(四)第十三解，畝，並，爲韻。

(一)「滋者，蒔也，王注訓「滋」爲「蒔」，可證。蒔者，種也，言種蘭九畹也。音書音義中曰：「蒔，種也」。廣雅釋地曰：「蒔，種也」。是其例證。曠者，三十畝也。說文曰：「曠，田三十畝也。从田宛聲」。文選魏都賦曰：「下曠高堂」，劉注引班固云：「曠，三十畝也」。是其證。此以曠芳潔賢才，言屈原有如此之賢才，卒不得用，借說「

(二)「樹者，種也，音種應百畝也。「畝」，王逸本作「疇」。「疇」，「畝」古今字。詩七月篇「種彼南畝」，漢書食貨志作「種彼南疇」。是其證。

(三)「畦」，蘇鑿謂爲「隴」，非是。畦者，五十畝也。上文釋「曠」，釋「百畝」，皆以畝數而言，則此「畦」字，亦必指畝數而言。謂種留夷與揭車，共五十畝也。王注云：「五十畝爲畦」，一切經音義十七引音韻篇曰：「田五十畝曰：畦」。說文曰：田五十畝曰：畦，从田圭聲」。

是其說。留夷與緇草，皆香草之名。緇草，本草綱目作菹草香，與零陵香相類，莖葉白花，葉
夫異辟惡氣，治瘴亂樹不蟲蛀者，實此香冷淋之，即辟也。留夷即辛夷，落葉喬木，其花初出
時，尖銳如筆，故又謂之木筆。樹高數丈，葉似柿葉而狹長。春初開花，有紫白二色，大如蓮
花，香暖饒郁，白者俗稱爲五關。惟玉蘭九瓣而長，辛夷六瓣而短圓，以此爲別，蓋亦名爲迎
春花。

(四) 杜衡，一名杜葵，又名馬蹄香。常綠草木，生山之陰，水澤下溼地。地下有根莖，葉由根莖而
生，呈心臟形，葉大葵，形似馬蹄，故俗名馬蹄香。冬日根際葉間開小花，色暗紫，根莖，俱
可入藥，能香。山海經曰：「天畜之山有草焉，狀如葵，其臭如麝，名曰杜衡，可以走馬，
食之已瘕。」郭璞注云：「帶之可以走馬，或曰：馬得之而健走也。」言既靈留夷稱草，又
確以杜衡與芳芷也。屈原以紫芳，比喻賢才，與上文義同。

蕙枝葉之陵茂兮 (一) 爾竣時乎吾將刈 (二) 離萎絕其亦何傷兮 (三) 哀紫芳之蕪穢 (四) 第十四解，刈
，讀少爲韻。

(一) 茂盛，望也。言其枝葉之陵茂也，峻，謂高大也。禮記中庸篇「峻極于天」，鄭注云：「峻

「高天也。是其證。」

(三)說文曰：「竣，待也。从立突聲」。詩高潔篇韓文云：「刈，取也」。顧炎時乎吾將刈者，謂

其枝葉峻茂，待其時而刈取之也。屈原之意，蓋謂既抱賢才，則將待時而用也。

(四)「蕪」與「穢」同。國語周語韋注云：「蕪，穢也」。呂氏春秋辯士篇高注云：「蕪，穢也」。

文選西都賦李注云：「穢，蕪也」。楚二字義同。故孟子「土地蕪蕪」，說苑修文作「土地

荒穢」。是其證。穢者，卽後文所云：「蘭芷變而不芳」是也。非誠好修，有不隨世遷轉移乎

？嗟乎！是屈原之所哀矣。

素皆說進而貪婪兮，(一) 馮不厭乎求索。(二) 羌內恕己以置人兮，(三) 各興心而嫉妒。(四) 第十五解，素

，妬，爲韻。

(一) 婪者，貪也，言素皆說進而貪污也。說文曰：「婪，貪也」。

廣雅釋詁曰：「婪，貪也」。

是其證。

(二) 「馮」，或作「憑」。憑者，滿也。言既滿而不厭足，又從而求索也。廣雅釋詁曰：「憑，滿也」。

。文選西京賦曰：「心發慙而未諱」。薛注云：「慙，滿也」。故王注云：「慙，滿也」。廣雅釋詁曰：「慙」。是其例證。

(三) 廣雅釋詁曰：「羌，乃也」。羌，係發聲詞。一切經音義二曰：「以心度物曰：恕」。賈子諫

術篇曰：「以已度人謂之恕」。屈原之意。蓋謂度己以量他人之心，則他人苟與心而嫉妬也。

(四) 說文曰：「與，起也」。嫉，謂賊害賢良。妬，謂妬忌賢良。環顧楚廷，好佞肆逞，各起妬忌之心，以謀害忠良之臣。小人道長，君子道消，亦堪悲矣。

忽馳騫以追逐兮，非余心之所急。(一)老冉冉其將至兮，(二)恐脩名之不立。(三)第十六解，急，立，爲

(一) 忽者，反顧之貌，言反顧羣姪，則皆馳騫而追逐於利祿之途，此種馳騫追逐，非屈原之所急也。

下文曰：「忽反顧以遊目兮」，是「忽」爲「反顧」之貌也。驚者，亂馳也。說文曰：「驚

，亂馳也。从馬，敬聲」。漢書司馬相如傳上顏注云：「驚，謂亂馳也」。又東方朔傳顏注云：

「亂馳曰：驚」。是其證。

(二) 冉冉者，歲月流行之貌。玉逸注云：「冉冉，行貌」。廣雅釋詁曰：「冉冉，行也」。文選釋

亡辭李注云：「冉冉，長且流貌也」。是其證。

〔三〕修者，賢也。言者將至矣，恐賢名之不立也。後漢書劉愷傳李注云：「前修，前賢也」。又

荀傳李注云：「前修，前賢也」。文選魏都賦劉注云：「前修，謂前賢也」。是並以「修」

字作「賢」字解，可證。

明飲木蘭之梗與今，〔一〕夕發秋菊之落英，〔二〕荷全覆其信以綠葉兮，〔三〕長蘆頰亦何傷。第十七解。

美，傷，爲韻。

〔一〕此以木蘭樹已之深庭也。木蘭，條落葉喬木，高丈餘，葉大，呈倒卵形，互生，晚春時，光澤

翻花，花瓣長倒卵形，長三寸許，外面暗紫色，內面淡紫色。有杜蘭，林蘭，之異名。玄草綱

目引盛宏之荊州記曰：「都梁有山，下有水滄澗，其中作蘭草，因名都梁香」。案：飲氏所實

，係蘭草中之香水蘭，與木蘭有別。都梁卽今湖南武岡縣，屈原曾至湖澤沅澧發漚浦等地，此線

蘆蕪甚多，故屈原取以爲喻也。陸希，落也。管輅飲木蘭所落下之露水也。

〔二〕餐者，吞也。說文曰：「餐，吞也」。詩檀弓篇釋文云：「餐，吞食也」。是其證。「荷」，

當作「鞠」，禮記月令篇曰：「九月鞠，有黃華」，言菊有黃花也。爾雅釋草郭注云：「鞠，今

(一)「擘」即「攪」字，執取也，詳見上文「夕攪洲之宿莽」句下。結者，縛也，連也，言執取兩根以縛莖草，而連結之也。文選京賦薛注云：「結，縛也。」又東京賦薛注云：「結，連也。」是其例證。

(二)「貫者，穿也，言穿纏蕊之落葉也。廣雅釋言曰：「貫，穿也。」一切經音義十引查讀篇曰：「貫，穿也，以繩穿物曰貫。」是其證。纏蕊，係常綠灌木，莖生，莖長數尺，葉橢圓形。花細，隱於花托中。實上銳下平如杯，內空色紅，曝乾搗碎，可作涼粉，亦名木蓮。「葉」俗本作「蕊」，古通。釋者，華也，實也。廣雅釋草曰：「蕊，華也。」文選蜀都賦曰：「敷蕊蕤蕤」，劉注云：「蕊，或謂之華，或謂之實，一曰：花頭點也。」是其證。案：葉者，係植物價值之器官，有雌雄之別。雄蕊之粉，著於雌蕊，則雌蕊漸長，結爲果實。可知此蕊字，係指雌蕊之果實而言。蕊謂穿貫雌蕊之果實也。

(三)「櫛」，髮也。或云：提挈也。以，與也。「以」與「乚」字，古字通。櫛，係櫛梳類，以其成捲成圓筒形而略似竹，齒者，美竹之稱，故有此名。櫛，亦名肉桂。常綠喬木，產於湘桂及安南等處，高二三丈，葉爲長橢圓形，質厚，有大脈三條，夏月開淡黃色之小花，皮多脂，可

入素。經，真素也。說詳上文。紉，蘭以爲佩。下。

(四) 索，取也。方言曰：「索，取也。」廣雅釋詁曰：「索，取也。」可證。言取纜繩之胡繩也。或訓「索」爲「穿貫」，言將纜繩之胡繩穿而貫之也。胡繩，保香草，蔓生布地，俗稱鼓筆草。王逸注云：「纜繩，索好貌」。文選景福殿賦曰：「若幽草之纜繩也」。李注云：「纜，相連之貌」。漢書司馬相如傳上曰：「登消纜屬」，顏注云：「纜屬，纜繩相連屬也」。蓋纜繩石，有索好相連之意，言將胡繩索好，而有相連垂下之貌也。

解法去前俗令，(一)非世俗之所服。(二)雖不同于今之人令，(三)顧依彭咸之道則。(四)第十九解，駢，爲韻。

(一) 養者，語詞也。借誦曰：「養不可釋」。王注云：「養，辭也」。雲中君蕭湘君篇王注云：「養，詞也」。是其證。前修者，猶前賢也。後漢書劉愷傳李注云：「前修，前賢也」。又馮衍傳李注云：「前修，猶前賢也」。文選魏都賦曰：「本前修以作素」，劉注云：「前修，猶前賢也」。是並其例證。

(二) 荷子，荷坐爲揚。徐注云：「服，行也」。文賦篇揚注云：「服，用也」。是「服」有「行」義。

，「用」義，言屈原取法前賢，而世俗不能行其道，用其能也。

（三）問者，合也，言雖不合於今之人也。王注云：「問，合也」。下文曰：「楚問容以為度」，

注亦云：「問，合也」。哀時命曰：「黎比周以肩道勞過」。王注云：「問，合也」。是其證。

（四）彭咸，殷之賢大夫，諫其君不聽，憤而投江以死。王注云：「彭咸殷大夫，諫其君不聽，投水

死」。可證。則若，法也。願依彭咸之遺法。屈原之所以投江而死也。

其大意以滌涕兮，哀民存之之類。（一）予雖好修姱以鞿羸兮，（二）眷朝諝而夕曾。（三）第二十解，羸，羸

為羸。

（一）言曾民作參類，屈原所以自慨也。獲者，揮也。掩涕者，猶言揮淚也。淮南子道應訓高注云：

「羸，羸也」。是其證。

（二）「羸」古字通用。說詳王引之經傳釋詞，言惟好脩也。羸在馬口，名之曰羸。

王注云：「羸在口曰羸」。漢齊刑法志曰：「是羸以羸加御轡矣」。顏注引孟康云：「以羸

縛馬口以請之羸」。是其證。以革絡頭曰羸。王注云：「革絡頭曰羸」。漢齊刑法志顏注

云：「馬絡頭曰羸」。司馬相如傳下頰注云：「羸，馬絡頭也」。是其證。羸羸之意，言羸

詞家不刊者也。

「善」發聲詞。醉者，讓也。王注云：「醉，讓也」。廣雅釋詁四曰：「醉，讓也」。醉，或謂

為「善」之漢書賈誼傳注引服虔云：「醉，寬也」。是其證。「善」即「善」字，說文「善

」作「善」。廢也。屈原之意，蓋謂朝諫而夕廢也。王注云：「善，廢也」。爾雅釋言曰：「

善，廢也」。是其證。

善者余以惡繼今，(一)又申之以堅質。(二)亦予心之所善兮，雖九死其猶未悔。(三)第二十一解，酒，梅

(一)「善」，佩帶也，言屈原雖廢，仍佩香草於身以自潔，不棄其所守也。王注云：「善，佩帶也」。

。悲同風曰：「亂思心以為繼兮」，王注亦云：「繼，佩帶也」。是其證。

(二)「申」者，重也，言非待風之以惡，又重之採取香草以自芳也。讀此二句。益可見屈原之抱道自愛

，死守善道矣。

「善」者，好也，言此亦余心之所好也。呂氏春秋長攻篇，高注云：「善，好也」。禮記曲禮上

正義云：「善，猶好也」。是其證。悔者，恨也，言屈原篤信好道，至死不變，雖遭九死，亦

屈賦賦辭

而譏諷者也。嗟夫！士君子懷道抱德，而爲小人所害者，豈獨屈原一人而已哉！

（四）「謠」，謂毀謗也。王注云：「謠，謂毀也」。詠者，讚也。廣雅釋言曰：「詠，讚也」。可

證。屈原之意，蓋謂衆奸皆慕起毀謗之，殘余以善淫也。「詠」或訓爲「詠」，言衆奸毀謗

且訴於懷王之前，皆輕屈原善淫也。廣雅釋言曰：「詠，詠也」，方言十曰：「詠，謗也。楚

以南語之詠」，「謗」字，入是其證。淫者，亂也，言屈原善於亂政也。嗟夫！奸人之

有心，可謂毒矣。

翻時俗之工巧兮，（一）偷規矩而改錯。（二）背繩墨以滌恥兮，（三）竊圓容以爲度。（四）第二十三解

錯，度，爲辭。

（一）「工」亦「巧」也。廣雅釋詁三曰：「工，巧也」。史記師生陸賈傳索隱云：「工，巧也」。

是其證。巧者，有詐僞之意。呂氏春秋論人篇曰：「去巧故」，高注云：「巧故，僞詐也」。

禮記月令篇曰：「毋或作僞，僞所以落上心」，鄭注云：「淫巧，僞也。僞，僞也」。是其證。嗟乎

！亂亂之俗，詐僞之世，士君子懷道抱德，有不爲小人所害乎？嗟！

（二）「偷」者，背也。王注云：「偷，背也」。漢書費詭傳注引應劭云：「偷，背也」。是其證。

。「規矩」並稱爲「法」。「循規矩」者，謂背其法也。文選東京賦曰：「則周規乎股疊，曲注云：「規，法也」。爾雅釋詁曰：「矩，法也」。論語爲政篇曰：「不踰矩」，集解引馬服云：「矩，法也」。是其證。錯者，用也。循規矩而改錯者，言背法改用小人也。

(三) 繩墨者，以喻禮法，言背禮法以追曲也。後漢管輅衡傳李注云：「繩墨，喻禮法也」。是其例證。背棄繩墨，專循曲處追逐而行，故曰：追曲。

(四) 周者，旋也。廣雅釋詁曰：「周，旋也」。一「周」或謂爲「繞」。國語吳語章注云：「周，繞也」。一「周」，或謂爲「環」，後漢管輅傳上注云：「周，環也」。可證。競周容者，言彘奸競相追逐，周旋繞環，以取容於王前。極其奸能，以獻媚取寵也。讀此一句，小人之醜態，畢露於前矣。小人惟以取容爲法度，不務國事，故曰：以爲度。嗟夫！屈原目視斯狀，能不歎於中乎！吾爲屈原而悲矣。

體辭自予侘傺兮，吾獨窮困乎此時也。(一) 寘淫死以流亡兮，余不悲爲此態也。(二) 第二十四解，時

「體」應作「怙」，形

近而說誤。恒者，憂而不安之貌。說文曰：「恒，不安也。从心邑聲」。一切經音義四引字林云：「恒恒，不安也」。大戴禮曾子立事篇曰：君子終身守此恒恒。盧辯注云：「恒恒，憂念也」。是其證。經傳者，失志之貌。王注云：「飽饑，失志貌」。惜誦篇曰：「心憂邑念飽饑」，王注亦云：「飽饑，失志貌」。是其證。嗟夫！彘奸得志，吾獨窮困，小人道長，君子道消，屈原之心，將無以白於世矣。

(二)「澹」，王逸訓爲「奄」，案：奄者，覆也，言情願顛覆流亡而死，余不忍爲此態也。說文曰：「奄，覆也」。漢書司馬相如傳上顏注引張揖曰：「奄，覆也」。不認爲此態者，言不忍爲時俗工巧，競開取容，諛如鷺鳥不羣，方圓異道，寧受一時之尤語，而爲前聖所取也。

鷺鳥之不羣兮，自前世而固然。(一)何方圓之能周兮。(二)夫執異道而相安。(三)第二十五解，然安，爲副。

(一)「鷺鳥」乃鳥類中之勇猛者。後漢書安帝紀李賢注云：「凡鳥之勇銳，獸之猛悍者，皆名鷺也」。是其證。此文言「鷺鳥」者，屈原借之以喻剛直之士也。言剛直之士，昂昂特立，不與衆雜合伍，若鷺鳥之不羣也。剛直之士，不隨衆流，自前世而固然矣，懷道抱德，豈可以己身之

察察，而受物之改汶者乎？

(二)「圓」即「圓」字。列子說符篇曰：「圓流九千里」。殷敬順釋文云：「圓與圓同」，是其證。

。圓者，合也。詳上文「雖不開於今之人兮」下。

(三)熱者，誰也。爾雅釋詁曰：「熱，誰也」。可證。安者，謀也，言其道異趨，誰有相謀之理乎。

也。忠臣與奸逆，豈有相謀之理乎？孔子曰：「道不同，不相爲謀」，此之謂矣。

屈心而抑志兮，(一)忍尤而攘詬。(二)伏清白以死直兮，固前聖之所厚。(三)第二十六解，詎，厚。

一、重韻。

(一)孟子滕文公篇下曰：「威武不能屈」，趙注云：「屈，挫其志也」然則。「屈心」者，猶言挫

其心耳！抑者，退也，言退其志也。屈心抑志，所以忍詬而自慰耳！

(二)論語憲問篇皇疏云：「尤，責也」。漢書景帝紀顏注云：「攘，取也」。「忍尤攘詬」者，言

忍耐小人之譴責，若欲與之相辯，則是自取詬辱也。

(三)伏者，隱也，言隱匿其身，潛自以死也。國語晉語韋注云：「伏，隱也」。是其證。死直者，

言爲直道而死也。厚者，重也。言隱匿其身，清白而沒，爲直道以死，此乃前聖之所重也。

相道之不察兮，(一)延遲乎吾將反。(二)屈原既放，行吟途中，所經之路，無一熟識者，故謂
道不察，不辨方向，卒致行迷也。

(一)相者，視也，言視道不察，以致行迷也。屈原既放，行吟途中，所經之路，無一熟識者，故謂
道不察，不辨方向，卒致行迷也。

(二)延者，發言延類也。呂氏春秋顧說書曰：「莫不延發舉踵」，高注云：「延類，引領也」。是
其證。佇者，立貌。王注云：「佇，立貌也」。又湘君篇王注云：「佇，立貌也」。是其證。

延佇乎吾將反」者，言屈原延類而立，傍徨乎途中，欲將復反原路也。

(三)朕者，我也。古者貴賤，皆自稱朕。言將驅我之車，重過原路也。及者，至也，言驅車至行迷
未遠處，得以重返原路也。國語周語曰：「以及此難」，韋注云：「及，至也」。是其證。

步余馬於蘭皋兮，(一)馳椒丘且焉止息。(二)遙不入以離尤兮，退將復修吾初服。(三)第二十八解
步，服，爲韻。

(一)步者，行也。書武成篇曰：「王朝步自周」，孔傳云：「步，行也」。說文曰：「步，行也，
从止山相聲」。是其證。馳者，澤之曲者，澤中有蘭，故曰：蘭皋。王注云：「澤曲曰：蘭」。

又湘君篇曰：「朝聘餐兮汀蕙」，王注亦云：「澤曲曰：蕙」。詩經鳴鶴曰：「鶴鳴於九臯」，毛傳云：「臯，澤也」。是其證。「步余馬於爾皋者，曾余馬行至爾皋也。」

(二)馳者，行也。淮南子原道訓高注曰：「馳，行也」。是其證。椒丘者，山丘之上生椒也。呂延濟注云：「椒丘，山丘有椒也。行息依爾椒，不忘芳香以自潔也」。案：呂說有理。「臯爾」與「椒丘」，相對為文。「椒」亦芬香之植物，故與「爾」相對也。「馳椒丘且壽止息」者，言行至椒丘，則暫且休息也。「椒」或訓為「山頂」，言行至山頂，則暫且休息也。文選貝賦曰：「菊放芳於山椒」，李注云：「山椒，山頂也」。是其證。

(三)離者，遭也。史記屈原賈生列傳曰：「故憂愁鬱結而作離騷」。漢解引應劭云：「離，遭也」。漢書循吏朱超傳曰：「遭離別家」。顏注云：「離，亦遭也」。是其證。屈原之意，蓋謂離前之遭，故以遭尤，今將退而復修吾初服也。服者，執也，言退將復修吾所執守之道也。國語吳語注云：「服，執也」。是其證。嗟乎！士君子處昏亂之世，既不得志於世，而反以遭尤，是屈原之所以悲動，而將復修初守之道也。

騷以爲哀冷。(一)樂芙蓉以爲裳。(二)不吾和其亦已兮，苟予精其宿芳。(三)第二十九解，發

芳。爲韻。

(一) 此君退隱之服也。「菱」卽「菱」也。四角曰：菱，兩角曰：菱。「菱」本作「菱」，說文曰：「菱，菱也」。禮記祭義篇釋文云：「楚人謂菱爲菱」。爾雅釋文云：「楚人名菱曰：菱」。是其證。「菱」不可以爲「衣」，然菱葉甚闊，浮於水面，可取以爲衣，屈原蓋指「菱」之葉而言。荷，一名芋葉，產於淺水，或水池中，葉大而圓，可以爲衣，柄細長，夏月開花，或紅或白。其說曰：蓮，其他下莖曰：藕。「菱」「荷」二物，屈原皆指其葉而言，據而披之，均可爲衣。所以自潔，而不爲衆流所污也。嗟夫！屈原之抱道守德，絕非常人之能四矣。

(二) 芙蓉，綠蒂，浮水，葉高丈許，葉狀淺裂，柄長互生，秋半開花，大而美豔，有紅白黃等色。

(三) 屈原之意，蓋謂荷余情其信芳，則雖不吾知，亦無悲也。君子抱道而守，不在於沽名釣譽，遺德在此，則窮通爲風雨之序矣。此二句，因押韻而倒置。故解者，亦應倒其句而解之。校者遂謂應作「荷余情其信芳，不吾知其亦已兮」，失之矣。

離騷之岌岌兮。(一)長余佩之陸離。(二)芳與澤其糝糝兮。(三)唯嗚呼其猶未虧。(四)第三十

露，棘，虧爲韻。

(一) 岌岌者，高貌。廣雅釋詁曰：「岌岌，高也」。後漢書馮衍傳李注云：「岌岌，高貌」。是其明證。

(二) 呂氏春秋觀世篇高注云：「長，多也」。廣雅釋詁曰：「陸離，參差也」。長余佩之陸離者，

言所佩既多，且陸離參差也。

(三) 芳者，香也，指香草而言，澤者，光澤貌，指美玉而言。廣雅釋詁曰：「標，雜也」。芳與標其雜標者，言芳香之草，與光玉之佩，雜佩於身也。

(四) 昭，明也。寶，木也。虧，損也。言雖遇奸佞之讒放逐荒僻之野，但吾明潔之本質，仍未虧損也。

忽及顯而遊目兮，將往觀乎四荒。(一) 佩繽紛其繁飾兮，(二) 芳菲菲其彌章。(三) 第三十節。民庶各有所樂兮，予獨好脩以爲常。(四) 雖體解吾猶未變兮，豈余心之可懲。(五) 第三十二節，荒，草常，懲爲韻。

(一) 遊，流也。「遊目」，卽「流目」。亦卽九章哀郢篇亂辭：「曼余目以流觀兮」之意。考「

「」，卽「域」字，故詩烈祖篇曰：「正域彼四方」，毛傳云：「域，有也」。又詩烈祖篇曰：「奄有九有」，九有者，猶言九域也。荀子解蔽篇曰：「此其所以代夏王而受九有也」，「有」亦「域」字也。故詩「奄有九有」，一作「奄有九域」。「正域彼四方」，一作「正有彼四方」，是其證。四荒者，猶言四域，言將往觀乎四域也。

(二) 繽紛者，盛貌，飛舞貌。言所佩之香草，多而且盛，風吹之，則呈飛舞之狀，誠有飄飄欲仙之概矣。屈原之抱道守德，潔白自束，有如此者。一切經音義六曰：「繽紛，盛貌」。漢書司馬相如傳上顏注云：「繽紛，舞貌」。是其證。繁，衆多也。言其所佩者多也。

(三) 菲菲者，香而且美也。廣雅釋訓曰：「菲菲，香也」。文選吳都賦劉注云：「菲菲，花美貌也」。是其證。彌者，益也，言菲菲之芳草，益爲之章明也。屈原之意，蓋謂雖遭放逐，然吾胸襟之身，更爲之章明而顯白也。

(四) 樂者好也，言凡仕各有所好也。禮記，禮運篇曰：「玩其所樂」，御女云：「樂，好也」。是其明證。常者，守也，言吾獨執守好修之道，至死而不去也。詩閟宮篇曰：「魯邦是常」，鄭箋云：「常，守也」。是其證。常與章爲韻，並屬七陽。吾鄉先儒朱駿聲謂「常」字本作「恆」。

一、漢人避諱改之。其說殊爲未允。戴東原曰：進而事君，退而隱遯，要不變其好修，故曰：好修以爲常。

(五)解者，剗也。言雖剗體割腹，筋骨碎身，至死不變也。屈原之特立獨行，有如此者。禮記儀禮篇曰：「見死不更其守」，若屈原者，足以當之矣。懣，悔也。或訓「懣」爲「艾」，言難以其獲罪於世，至於履帶支解，終不懣創而悔改也。

女嬃之婬媛兮，(一)申申其言予曰：(二)結婬直以亡身兮，(三)終然猨乎猨之野。(四)第三十三解，予，野，爲韻。

(一)女嬃者，屈原之姊也。說文曰：「嬃，女字也。楚詞曰：女嬃之婬媛。賈侍中說：楚人謂姊爲嬃，以女須聲」。案：屈原姊歸人。秭歸縣城，依山即坡，高一丈五尺，南臨大江，其北百六十里，有屈原故宅，宅東北六十里有女嬃廟，至今尙存，可考。婬媛者，牽引之貌。言女嬃牽引屈原之衣，申申以罵屈原也。王逸注云：「婬媛，猶牽引也」。可證。

(二)申者，重也。申申，猶言重重也。晉者，罵也。廣雅釋詁三曰：「晉，罵也」。國策秦策曰：「乃使勇士往晉齊王」，高注云：「晉，罵也，从网从言，网，蟲人」。是其證。又案：離騷有

本，原作「罵」字，戴震注本亦作「罵」字，當作「罵」字義長。

(三)「姪」，一作「姪」，堯之臣，禹之父也。文選祭彥光祿文曰：「性姪剛直」，李，注云：「姪，猶直也」。情誦稱申生爲姪直，此言鮪剛介姪直，卒以召禍。九章曰：「行姪直而不隸兮，綏功用而不隸」。可與本文相發。

(四)「歿」者，殺也，言被殺於羽之身也。禮記玉制篇曰：「不歿天」，鄭注云：「歿，斷殺也」。釋文云：「歿，殺也」。是其證。羽，羽山也。在山東登州府蓬萊縣，東南三十里，古萊夷地也。言舜典傳謂：「蓬萊縣東南有羽山」，寰宇記云：「卽鴉鱗處」。可證。

汝何博學而好節兮，紛獨有此姪節。(一)「求」求，以盈室兮，(二)判，獨難而不服。(三)第三十四解，節，服爲韻。

(一)博者博學，容者，忠直。言罵屈原汝何以博學忠直，而好節善德也。世之博學忠直之士，而遭抱困者，何可勝數，豈獨屈原而已哉。紛者，盛德之貌，說詳「紛吾既有此內美兮」下。姪，好貌，姪節者，猶言好節，言汝何以獨有此美好之節，執而不放也。

(二)「求」，亦作「求」，古通。爾雅釋草釋文云：「求，本作『』」。詩楚茨篇「楚楚者求」楚辭

王逸注作「蕺」。可證。「茨」者，植物名，蕺藜也。有刺，惡草也。左氏傳襄二十五年正義云：「蕺藜，青體之物」。屈原引之，以喻讒臣也。茨，王糾也。爾雅釋草曰「茨，王糾」。說文曰：「茨，王糾也，从艸象聲」。是其證也。王注云：「蕺，葉耳也」。考葉耳，一名蕺耳，一年生草，莖生，葉爲卵形，端尖，有缺刻及鋸齒，互生，夏日開綠花，單性，纏旋同株，雌花在花軸之上部，列爲小頭狀花序，雌花隱於萼狀總苞之內，總苞滿生小刺，刺著人衣，其味澀嗅，惡而難聞，吾鄉謂之真花娘子，惡草也。此文「蕺」字，亦以喻讒臣。盈者，滿也，言三種惡草，充滿於室，以喻讒臣滿朝，小人執政也。

(三) 判者，分別離散之意。詩訪落篇曰：「纒猶判袞」，毛傳云：「判，分也」。說文曰：「判，分也。从刀半聲」。是其證。此文之意，蓋謂茨蕺，既已盈室，汝何以分別判然而獨離也。服者，事也，言何以判然分離，特立獨行，而不與衆臣共事也。

衆不可戶說兮，孰云：察余之中情。(一) 世並舉而好朋兮。(二) 夫何堯獨而不予聽。(三) 第三十五解，情，聽，爲韻。

(一) 衆不可戶說者，蓋滔滔者，天下皆是，無可相語也。茨也，蕺也，滿也，充滿戶室，世滔滔

，誰可與語哉？孰，誰也。嘗誰察余之中情也。此與上文「豈不察余之中情兮」句相應。余，乃女嬃代屈原自稱之詞。

(K11)「舉」，「與」古通，「舉」卽「與」字，說詳拙著論語通解子罕篇。與者，黨與也。後漢書陳元傳李注云：「與，黨與也」。又寇榮傳李注云：「與，黨與也」。漢書燕剌王旦傳顏師古注云：「與，謂黨與」。是並其證。並舉者，謂黨與並起也。朋者，黨也，言世俗皆好積私黨也。是並其證。

(三)「莞者，單獨孤愛之貌，言汝何以單獨孤愛而不聽吾也。文選魏文帝燕歌行曰：「賤妾莞莞守空房」，李注云：「莞，單也」。詩閔予小子篇曰：「莞莞在疚」，鄭箋云：「莞莞然孤特」。

彼前聖以節中兮，(一)「嗚恐心而歷茲」。(二)「清沅湘以南征兮」。(三)「就重巖而陳辭」。(四)「第三十六解」茲，辭，爲辭。

(一)左傳文十二年，杜注云：「節，信也」。周禮大司樂鄭注云：「中，順忠也」。節中猶言忠信也。屈原依前聖之懿行，故有此忠信之德也。

〔二〕唱者，嘆息之貌。漢書司馬遷傳曰：「唱然而嘆曰」，蘇注云：「唱然，嘆息貌也」，是也。廣雅釋詁曰：「恐，滿也」。唱，憑心而歷致者，言屈原滿懷忠憤，歷此驚害，因而唱然嘆息，哀牛時之不當也。

〔三〕「濟」者，渡也，言渡沅湘二水，以南征也。爾雅釋言曰：「濟，渡也」。史記樂書曰：「濟河而西」，正義云：「濟，渡也」。是其證。沅水，今名沅江，湖南之大川也。其源最遠者，出貴州都勻縣西之雲霧山。屈曲東流爲沅水江，由鎮遠入湖南境，爲沅水，至黔陽合溱水，又東北經辰谿流溪沅陵柘溪常德各縣，分數道入洞庭湖。屈原蓋在沅水入洞庭湖之處，渡過沅江，以南征也。湖水，一名湘江，亦湖南之巨川也。與溱水同發源於廣西興安縣之海陽山，湘緣合流，至興安縣，鼓而東北，入湖時，至零陵，合瀟水，曰：瀟湘。至衡陽合蒸水，曰：蒸湘，與臨湘合稱三湘。或云：合瀟水曰：瀟湘。合蒸水曰：蒸湘。合沅水曰：沅湘。北流至長沙，入洞庭湖，長約二千餘里。屈原自郢都——今湖北江陵——出發，沿江東行，經夏浦，至陵陽，再折而西南行，入洞庭湖，其游沅湘，曾在洞庭湖附近。征者，行也，言渡沅湘後，向南方而行也。

(四) 重華舜之號也。相傳舜崩蒼梧，二妃追至，哭帝極哀，淚染於竹，後世謂妃竹，卽本此。班婕妤如蜨，惟者如蜨，旋而色紫，不文處，則碧如玉，今湖南廣西有之。蒼梧在湖南南部，故屈原既渡湘沅，欲往南方，胸中鬱鬱，欲訴苦衷於前聖之前，而陳其辭，以爲正之也。嗟夫！屈原既不容於世，行吟汨汨，形容枯槁，面色憔悴，滿腔忠心，卒至如此，衆世皆醉，誰可告乎！今復爲女嬃所罵，窮困至此，既濟沅湘，遙望重華遺蹤，遂萌南征之志。

九辯與九歌兮，(一)夏後漢兮自縱。(二)不願離以圖後兮，(三)五子用失乎家巷。(四) 簡三十七解，縱，巷，爲韻。

(一)「啓」者，夏禹之子，賢而繼父位，民謠歌之，頌其德也。孟子萬章篇曰：「禹廢益於天，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朝服設棺者，不之益而之啓，曰：吾君之子也。」「樂歌者，不樂歌益而謠歌啓，曰：吾君之子也」。是可證矣。九辯者，夏樂也，啓作之，以戒羣臣也。天問篇曰：「啓棘賓商，九辯九歌」，與此文之「九辯」「九歌」同，「棘」卽「戒」字，言啓戒羣僚，以作九辯九歌也。九歌，亦夏樂名。齊大禹謨曰：「以八音之以九歌」，左傳文七年曰：「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謂之九歌，六府三事，謂之九功。水，火，金，木，土

，較，謂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謂之三事。屈原之意，蓋謂啓作九辯九歌，示法後王，而夏之失德，由於康娛自縱，以致變亂也。

〔二〕夏康者，啓子太康仲康也。太康不遵其父之遺德，放縱情慾，以自娛樂，既在位，溺於遊戲，旬日不歸，迨還，有窮之君獯，拒之而代其位，遂失國，弔於陽夏——今河南太康縣，漢靈陽夏縣，隋改太康，故城即太康縣治。路史云：夏太康所築。——獯者，樂也，言樂而放縱也。說文曰：「獯，樂也，从女吳聲」。詩出其東門曰：「聊可與獯」毛傳云：「獯，樂也」。是其證。

〔三〕顧者，念也，言不念國家之艱難也。國策齊策曰「而不顧萬乘之利」，高注云：「顧，念也。」史記齊悼惠王世家索隱云：「高猶念也」。是其證。圖者，謀也，言既不念國家之艱難，又不謀其後也。爾雅釋詁曰：圖，謀也」，是也。

〔四〕五子者，太康兄弟五人也。啓崩，子太康立，太康失國，其弟五人，繼於洛汭，作五子之歌。卷者，道也，言失其家道，遂致喪國也。易說曰：「遇主於卷」虞注云：「大道有徑路故稱卷」。說文曰：「蹇，阻中道」。可證。舊註皆以家巷爲官中之道，所謂承卷也。失其家巷，猶

「國破而家亡也。王念孫謂「巷」通孟子「鄰與魯閭」之「閭」，言備兵作亂也。五子作亂，故曰：家閭。家，猶內也。詩「孟賁內訌」，正即此意。案：王說頗有理。閭，廣韻作闌。闌「巷」「闌」又形近，故易混雜。呂氏春秋廣行篇曰：「相與私閭」高注云：「闌，閭也」。此文「巷」字，疑本作「闌」，脫譌成「巷」耳！「闌」卽「閭」字，「家閭」者，言兄弟自相作亂耳！

淫蕩以佚敗兮，（一）又好射夫封狐。（二）固亂流其倖終兮，（三）泥又貪夫厥家。（四）第三十八解，狐，家，爲韻。

（一）羿者，夏時有窮之君，奪夏相位，恃其善射，淫遊畋獵，不修民事，爲寒浞所殺。書五子之歌孔傳曰：「有窮，國名，羿諸侯名」。水經河水注云：「鬲縣，故有窮后羿國也」。案：鬲縣故城，在今山東鬲縣北。然則今之山東德縣，卽古代有窮之國也。「佚」卽「逸」字，放縱淫蕩也。

（二）封者，大也，言好射大狐也。詩殷武篇曰：「封建厥福」，毛傳云：「封，大也」。文選西京賦曰：「探封狐」薛注云：「封，大也」。是其證。

(三)流者，邪，淫也。亂流者，言昏亂邪淫也。禮記樂記篇曰：「使其聲足樂而不流」，鄭注云：「流，猶淫放也」。荀子勸學篇曰：「其聲樂不流汙」，楊注云：「流，邪淫也」，是其證。鮮者，少也。言亂流者，少有善終也。論語學而篇曰：「而好犯上者，鮮矣」，集解云：「鮮，少也」，是也。

(四)淫者，寒淫，邪相也。羿與樂敗魏，不恤民事，信任寒淫，使爲國相，羿敗將歸，淫使家臣蓬蒙射而殺之，又貪取羿婦以爲己妻。夫者，指羿而言，言寒淫貪羿之位，及其家室也。家室，係指羿妻而言，言貪羿妻以爲己妻也。古者，婦門之家。故王逸注云：「婦謂之家」。是其證矣。

輪身被服，服謂兮，(一)縱欲而不忍。(二)日康娛以自忘兮，(三)厥首用夫頽隳。第三十九解，魁，訓，爲頽。

(一)寒淫殺羿而娶其室，是生詞。然則婦者，乃寒淫之子也。「被」應作「披」，「披」「披」古通，此文「被」字，卽上文「何桀紂之昌披」之披。服者，行也，言桀有昌披之行也。荀子宥坐篇曰：「上完服之」，楊注云：「服，行也」。管子牧民篇曰：「上服度，則六親固」，房

(四) 宗者，宗族也。文選爲宗部。蘇州曰：「新經光武定時，李注云：宗亦族也。宗者子孫重茂。」

曰：「宗者，族之始也。是與族。刑以通。有般之族族，以此不得長久，卒遭傾覆之殃也。」

宗者，宗族也。文選爲宗部。蘇州曰：「新經光武定時，李注云：宗亦族也。宗者子孫重茂。」

宗者，宗族也。文選爲宗部。蘇州曰：「新經光武定時，李注云：宗亦族也。宗者子孫重茂。」

差，頗，馮補。

(一) 儼然，若重之貌。周禮疏曰：「頌曰：儼然若重。毛慈宗行儼然若重。禮記檀弓：儼然若重。」

(二) 儼然，若重之貌。周禮疏曰：「頌曰：儼然若重。毛慈宗行儼然若重。禮記檀弓：儼然若重。」

儼然，若重之貌。周禮疏曰：「頌曰：儼然若重。毛慈宗行儼然若重。禮記檀弓：儼然若重。」

儼然，若重之貌。周禮疏曰：「頌曰：儼然若重。毛慈宗行儼然若重。禮記檀弓：儼然若重。」

(二) 論語也。神也。國氏春秋衍論曰：「以堯爲失論」。云：「論，猶理也」。是其證。一程

論語也。神也。國氏春秋衍論曰：「以堯爲失論」。云：「論，猶理也」。是其證。一程

(三) 宗者，族之始也。是與族。刑以通。有般之族族，以此不得長久，卒遭傾覆之殃也。」

(四) 宗者，族之始也。是與族。刑以通。有般之族族，以此不得長久，卒遭傾覆之殃也。」

(四) 宗者，族之始也。是與族。刑以通。有般之族族，以此不得長久，卒遭傾覆之殃也。」

相發。原就。錄。

（四）類者，道也，依也。類，係指禮法而言，謂遵其禮法，而不類也。後漢書禮傳李注云：

「類，係指禮法而言，是其禮，或管編，係指法律而言，謂遵其法律而類也。」

漢書禮傳李注云：「類，謂法律也。」又蔡茂德李注云：「類，喻章程也。」可證。類

者，類也，不當不類也。

（五）天無私阿。今（十一）覽民德為輔。十二夫維聖哲以茂行兮。十三荷得用此下土。十四第四十二

輔，土，為輔。

（一）「阿」，亦私也。晉皇天無私也。呂氏春秋高義篇曰：「阿有罪」，高注云：「阿，私也。」

又漢公篇曰：「不阿一人」，高注云：「阿，亦私也。」夫天道無親，常與善人，天無私親，

地無私載，何私之有乎？

（二）覽，觀也。焉，乃也。結，誓也。輔，並也。「正」與「長」義同。覽民德為輔，晉皇天

無私，觀其民德，乃豈立正長，以治之也。此「皇天」二字，係指有德之君，以反照後王。皇

原之意，蓋謂後王私阿其氣，生民塗炭，不立正長以治之也。

（三）茂，盛也。行，指道也。然則「茂行」者，猶言盛美之道也。屈原之意，蓋謂藉此聖哲有盛美之

道，得用於世，今賢懷道抱德，而遭如此之禍也。

(四) 苟者，誠也。下土者，天下也。言誠能得志行道於天下也。前賢懷道抱德，不得行其道於天下，反遭放逐之禍，是屈子之所悲也。聖哲茂行，誠能得志而行道於天下，今吾如此，能無慨乎。

庸而顧後兮，(一)相觀民之計極。(二)夫孰非義而可用兮，孰非善而可服。(三)第四十三解。庸身而危死兮，(四)覽余初其猶未悔。(五)不量鑿而正柄兮，(六)固前修之流離。(七)第四十四解。庸，極，服，悔，歷，爲辭。

(一) 瞻者，視也。言前顧後顧也。爾雅釋詁曰：「瞻，視也」。詩燕燕篇曰：「瞻望弗及」，毛傳云：「瞻，視也」。並其證。

(二) 爾雅釋詁曰：「相，視也」。漢書錢傳下頌注云：「觀，示也」。荀子正名篇楊注云：「極，本也」。相觀民之計極者，言審觀示民之本策也。示民之本策，在於「義」。善「二端而已義」。故下文接之曰：「夫孰非義而可用兮，孰非善而可服」，明示民之本，在「義」。善「二端」也。王逸曰：相，視也。計，鑿也。極，窮也。言前顧後顧之所以異，顧視衆射之所以亡，爲

以觀察吾民，忠佞之說，對其與偽也。案：王說可備一說。

【三】天下善理，合乎義，則必得其宜，未有不義而可用者。故曰：「夫孰非義而可用乎？」也。一用者一用也。一服「與一用」相對為文。天下之善，合乎善，則行之四海而皆準，未有不善而可用者。故曰：「孰非善而可用也。」

【四】陷者，危也。言危哉全身難死也。王逸注云：「陷，為危也。」後漢書張衡傳注云：「陷，危也。」是其證。

【五】此言屈原身陷危，以至於死節，余則反觀初衷，謂道絕德之未有悔意也。禮記儒行曰：「一聞有忠信以爲國，禮讓以爲干楨，撝仁而行，抱義而處，雖有暴政，不與其所。」又曰：「一見死不與其守。」屈子之言曰：「民生各有所樂兮，余獨好修以為常。雖體解吾不變兮，豈餘心之可懲。」嗟夫！屈子深得仲尼之教矣。

【六】墮者，有墮孔之意。獨有墮用器曰：「一墮，有所墮也。」是也。楮者，刻木端，以入器者，墮乃受楮之孔也。屈子左楮，以墮見其差，遂不相投合也。屈限之意，蓋謂不度其墮孔之大小，以柄木端，則繩解繩入，終必穿孔破而木敗也。嗟夫！屈子懷此赤忠，卒遭此禍，痛哉！

(七) 前脩，前賢也。屈子之意，蓋言臣不從君之賢惡，而竭其忠信，則必枯槁不相入，遭禍而

，被重囚如前脩，誓若不違誓而正躬，終招兩敗也。嗟夫！屈子之被剖腹，梅伯之被流，

子之被放逐，三子者，皆竭其忠信，以事其君，而所遭如此，可為痛哭流涕而長太息者矣。

會款款余彭邑兮，(一) 及朕時之不當。(二) 靈新惡以掩涕兮，(三) 靈余害之浪浪。(四) 第四十五解。彭

以陳辭，(五) 款吾既得此中正。(六) 國五此以楚辭兮，(七) 蓬埃風余上征。(八) 第四十六解。當，浪

正征，為韻。

(一) 會，猶重也。言重重嘆息而彭邑也。蓋極言其嘆息彭邑之甚也。「款款」者，啼泣之貌。楚辭

悲回風曰：「兮款款之嘆嗟兮」王注云：「款款，啼貌。」文選問居賦注引魯誦篇曰：「款款

泣餘涕也。」一切經音義五引字林云：「款款，涕泣貌也。」是其證。「邑」則「問」字，

靈彭深憂也。荀子解蔽篇楊注云：「邑與他問」。是其證。

(二) 勝者，吾也。古無贊勝，皆自稱朕。當者，值也，言哀我不值當世也。屈子遭抱憾，不逢

世，誠可悲而可泣者矣。

(三) 蘭雅釋曰：「擗，持也。」漢書劉向傳顏注云：「擗，牽引也」。靈新者，猶言靈持也。

掩涕，猶垂淚也。故淮南子道應訓高注云：「掩，猶擗也。」是其證。

（四）滄，滄也。滄，溼也。言淚溼落而下，襟爲之溼也。讀此句，猶令人涕泣矣。浪浪者，淚下盡

貌。廣雅釋詁曰：「浪浪，流也。」文選洛神賦曰：「淚流襟之浪浪，」李注云：「浪浪，灑

下貌」是其證。

（五）敷者，飾也。禮天子傳六曰：「敷筵席」，郭注云：「敷，飾也。」儀禮特牲饋食禮鄭注曰：

「爲神敷席也，」釋文云：「敷本作飾。」詩卷篇「敷時練思」，左氏傳宣十二年「帥時練思

。」然則「敷」「飾」互文耳！推者，席也，飾飾而跪，以陳辭也。

（六）耿者，光明也。言言既得此光明中正之道，何故而至此也。文選謝玄暉覽使下都詩曰：「耿

照耿耿，」李注云：「耿耿，光也。」廣雅釋詁四曰：「耿，明也。」是其證。

（七）駟者，四馬也。詩齊人篇曰「駟介旁旁」，鄭箋云：「駟，四馬也。」後漢書馮衍傳李注云：

「四馬曰：駟。」是其證。駟，應作駟，龍屬，無角者也。史記司馬相如列傳曰：「六玉駟」，

集解引郭璞云：「駟，龍屬也。」淮南子覽冥訓曰：「駟青虬，」高注云：「有角爲龍，無角

爲虬。」是其證。駟者，鳳凰之別名。故王注云：「鳳凰鳳別名也。」後漢書張衡傳李注云：

(一)「九疑山有五采之鳥，名曰：鸞。」山海經稱：地山有五采之鳥，飛蔽日，名曰：鸞鳥。此五采之鳥，皆指鳳凰而言也。

(八)說文新附曰：「遠，奄忽也。」此文言「遠」者，猶言忽然也。埃者，塵也。言忽然風塵飛揚，上征也。說文曰：「埃，塵也，从土矣聲。」一切經音義二十四引蒼頡篇曰：埃，謂風揚塵也。朝發軔於蒼梧兮，(一)夕余至乎縣圃。(二)欲少留此靈瑣兮(三)日忽忽其將暮。(四)第四十七解，而，爲韻。

(一)軔，車輪也。發軔，猶云：「開車」耳。蒼梧，嶺山名，亦名九疑山，在湖南寧遠縣南六十里，虞舜所葬之處也。史記稱舜葬於九疑。此九疑卽蒼梧也。漢書武帝紀曰：「望祀虞舜于九疑。」顏注云：「九疑山，半在蒼梧，半在零陵，其山九峯，形勢相似，故名九疑山。水經湘水注云：「九疑山盤基蒼梧之野，峯秀數郡之間，羅巖九翠，各導一溪，補堅負壯，異嶺同聲，遊蒼疑璋。故曰：九疑山，山南有舜廟。」九疑山，有九峯。方輿勝覽曰：「其山有舜源、舜明、石城、石樓、鏡臺、女英、衡羅、桂林、招林、九峯。」

(二)縣圃，神仙所居之山，在崑崙山之上。穆天子傳稱：「崑崙之圃，水滂出泉，漑和無夏，飛鳥舞

(二)

賦之所飲食，先王所謂「離園」，此一「離園」亦在崑崙山之上。以下文字，皆假借之詞。前

「關玉蚪以乘駕」句以下，皆假設之詞。嗟夫！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誰可與言？屈子懷道抱

，雖信修德，既不容於世，乃不得不超遊現世，置身空中，而求索與友交，

(三)

「靈者，神也。書秦登龍上曰：「惟人萬物之靈」，孔傳云：「露，神也。」風俗通解其語曰：

「靈者，神也。」是其證。瑣者，門鎖也，在戶之兩邊。靈瑣者，言神所居之門也。欲少

(四)

此間，卒不可得，嗟夫！屈原之悲，至矣。

注云：「忽，速貌。」是其證。暮者，說文曰：「莫，且冥也，从日在艸艸中。」言日已落

在草莽中，時將晚也。

吾令羲和弭節兮，「望崑崙而勿迫。」(一)路曼曼其脩遠兮(三)吾將上下而求索(四)第四十八解，迢，將

為韻。

(一)

羲和者，指日而言也。文選秋後詩李注云：「羲和，謂日也。」後漢書王符傳靈圖傳李注並云：

「羲和，日也。」並其證。弭，止也。節，亦止也。吾令羲和弭節者，蓋言吾令太陽，停住不

空，不使其忽將暮也。

(一) 崦嵫者，日所入之山也。王注云：「崦嵫，日所入山也。」山海經西山經曰：「鳥鼠同穴山，崦嵫之山，日沒所入也。」是其證。崦嵫亦作崦嵫。

(二) 崦嵫，日所入處，郭注云：「崦嵫之山，日沒所入山也。」

，在今甘肅天水縣西。迫，近也，言勿使太陽迫近崦嵫之山，而忽忽將暮也。

(三) 曼曼，長也。魏晉書曰：「曼曼，長貌。」廣雅釋詁曰：「曼曼，長也。」

，長也。列子長門賦曰：「一夜曼曼其若昔兮。」王注云：「曼曼，長也，一作曼曼。」

。修者，亦長也。楚辭曼曼其修遠者，蓋言其路之長也。

(四) 宗者，求也，言善將上下四方而求善同道之友，與為美改也。嗟夫！來世皆濁，舉世皆醉，獨

沿者，天下皆是，屈子將何處而求其同道之友乎？

飲余馬於咸池兮，(一) 馳余轡乎扶桑。(二) 折若木以拂日兮，(三) 聊逍遙以相佯。(四) 第四十九解，案，何

為韻。

(一) 咸池者，日所浴之處。淮南子天文訓曰：「日出於暘谷，浴於咸池。可證。」

(二) 馳者，係結也。言係結馬轡於扶桑也。結轡扶桑，欲稍起也。轡者，馬轡，所以御馬者也。

屈原賦 講 疏

五五

苑脩文曰：「轆者，所以御馬也。」太平御覽引劉芳時說曰：「轆，是御者所執也。」呂氏明證。扶桑，保神木名，日所出之木也。山海經海外東經曰：「湯谷上有扶桑，十日所浴，日

案：扶桑，當作搏桑，說文曰：「搏桑，神木，日所出也。」可證，今則扶行而搏機矣。

(三) 折，謂折取也。若木，亦木名，日所入處，在崑崙西極，其華照下地。拂者，撻擊也，言折擊若木以搏太陽也。

(四) 逍遙者，遊戲也，言聊且遊戲以相羊也。故王注云：「逍遙相羊，皆遊也。」又相君篇曰：「

聊逍遙兮容與，」王注云：「逍遙，遊戲也。」文選南都賦注引韓詩外傳曰：「逍遙，遊也。」

其例證。相羊者，猶徘徊也。後漢書張衡傳李注云：「相羊，猶徘徊也。」是其證。

蕭望舒使先驅兮，(一)後飛廉使奔屬。(二)鸞皇為余先戒兮，(三)黃師告余以未具。(四)第五十解。駢

具，為韻。

(一) 望舒者，月也，言使月在前，導之先驅也。廣雅釋天曰：「月御謂之望舒。」後漢書蔡邕傳

(二) 飛廉者，風伯也。言使風伯奔屬其後也。廣雅釋天曰：「風師，謂之飛廉。」王逸注此文云：「

亦應應之風伯也。《風賦》云：『風伯在野，神之先驅。』風在野，使之奔騰也。

（三）《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四）《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一）《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風賦》曰：『風之為物，散乎天地，而不可收。』

風賦

五七

（一）「若天下皆是也，世豈混濁而不分乎？」蘇子將何求之乎？「雖一可欲而可惡者矣。」

（二）「風者，週風也，旋轉之風也。」詩卷阿篇曰：「飄風自南，」，毛傳云：「飄風，週風也。」

（三）「亦謂飄風也。」曰：「週風為飄風。」文曰：「亦謂飄風也。」是其證。他者，柔也。按漢書張衡傳曰：「飄風，週風也。」

（四）「班固漢書其相離者，當吾陪望野君之亮，歸於飛騰之奔風，其遠為之生，故要冷風為。」飛騰天

之風，使鳳儀等相離分教，卒不得求吾同道之友也。

（五）「帥，帥也。通。謂禮樂師曰：『燕射，帥射矣。』曰：『矢舞。』」鄭注云：「故魯師為帥。」

（六）「帥，帥也。通。謂禮樂師曰：『燕射，帥射矣。』曰：『矢舞。』」鄭注云：「故魯師為帥。」

（七）「帥，帥也。通。謂禮樂師曰：『燕射，帥射矣。』曰：『矢舞。』」鄭注云：「故魯師為帥。」

十二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三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四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五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六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七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八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十九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一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二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三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四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五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六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二十七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戰地。戰地者，所以爲奸佞之人，言及率領奸佞之人，來接見而，然不待吾之同道之友也。

。是也。屈原之意，蓋謂羅者倚其天門，拒而不肯開也。嗟夫！小人亞廷，欲奪去之，其可憐
。羅子復道而致逐，小人無德而加爵，幾將亡矣，能無淚乎？

（八）羅羅者，謂昧不明之貌。王注云：「羅羅，謂昧貌。」一文選宋孝武賞賈淑詩注云：「羅，不
相也。」可證。羅者，謂因羅羅羅也。言時我無暗不明，而至於困極羅羅也。問羅大司寇止羅
云：「羅羅羅羅羅羅。」是其證。

（九）延，長也。竹，立也。然則延竹者，言屈原結黃纒，傍纒途中，長立纒側也。離以芳香自瀟
。五。離無所趨向。求世混濁，誰可從之子？嗟夫！是屈原之所哀矣。

（十）濁者，亂也。離亂也，言世混濁，不分賢愚，不分好惡也。漢書陸賈傳王褒傳注並云：「濁，
亂也。」是其所矣。嗟夫！世既混濁，誰可與語。拙奸不分，誰可與事。涉江篇曰：「世混濁
而與余和矣，」本篇曰：「已矣哉！國無人莫我知兮，」不亦大可哀乎！

（十一）橫難難難曰：「蔽，障也。」世俗混濁，觀賢必良，蔽障惡矣。小人道長，君子道消，能不
。哀乎！

（十二）朝朝朝朝曰：「朝，波也。」言朝波白水也。白水，橫關崑崙之山，飲之則不死，故見淮南子。

《十三》闕風山名。在崑崙之巖，相傳爲仙人所居。十洲記曰：「崑崙上有三角，其一角正北，名曰『闕風巖』。可證。縹者，馬縹也，謂以馬縹繫之也。後漢書張衡傳李注云：「縹，馬縹也。」漢書賈誼傳顏注云：「縹，謂以長繩係之也。」是其證。

《十四》高，丘指闕風山上之女者，以喻同道之友。屈原之意，蓋謂登闕風之巖，高丘之上，舉目而望，然而反顧流涕，以爲此處，雖是仙人所居，亦無同道之美女，則勿以西遊爲事也。嗟夫！舉世滔滔，滔滔皆是，屈子將何處以求其同道之友乎？戴東原曰：淑女以比賢士，自視獨特，哀無賢士與己爲侶，此原求女之意也。

吾遊此春宮兮，(一)折衷以權備。(二)及榮華之未落兮，(三)相下女之可詒。(四)第五十五解。吾令豐隆雲從兮，求宓妃之所在。(五)解佩纕以結言兮，(六)吾令鸞路以爲媒。(七)第五十六解。鳳、甲、玉胎，爲駘。

(一)「注」：「權」應作「蓋」，形近易誤。蓋者，何不也。言闕風既無美女可求，則吾何不遊此春宮以(二)「春宮」：「春宮」，即「春宮」也。以下則稱遊春宮之事。春宮者，東方帝神之宮也。此下言不得於西，則其之於東也。嗟夫！簡陋之世，賢者隱，智者退，舉世滔滔，誰可友乎？孔子曰：「不有祝鮀之佞，

而南宋朝之美，難乎免於今之世矣。可憫也哉。

(二) 遺者，玉也。韓愈《送高閑上人序》曰：「遺者，玉也。」

(三) 者，猶玉枝也。楚辭《東皇太一》曰：「靈將抵兮瓊芳。」汪注云：「瓊，玉枝也。」是其證。佩

，猶佩者，言既折玉枝，又繼之以佩玉也。瓊枝與佩，皆屈原自美其潔之謂。

(四) 美華，猶草木也。屈雅釋草曰：「草謂之華，木謂之華。」其明證矣。此句與「惟草木之零落」

意相相反。

(四) 相慕，視也。《中安者》言女也。屈原借之，以喻同志也。「貽」古通，並訓為「遺」，

「遺」即「贈遺」之謂也。相下女之可詭者，言所折瓊枝，當及其榮華未落之時，視吾同道之

友，既贈遺之也。嗟夫！舉世滔滔而不分，雖有瓊珠玉佩，誰可贈乎？

(五) 雷師者，雷師也。上文曰：「雷師者，以未其。」雷師者，豐隆也。密妃，係伏羲氏之女，相

傳，流於洛水，為洛水之神。文選《曹植洛神賦》曰：「余朝京師，還濟洛川，古人有言，斯水

之神，名曰宓妃，是其證矣。所在，謂其地也。念古昔，唐來者，故求其地而後，以相遺。

七 相遺，女也。而得同道之友也。

(六) 樂者，禮之節也。言解其禮也。結者，交也。言欲與交也。因託聲歌勿窮高注云。

(一) 結者，交也。言欲與交也。

(六) 樂者，禮之節也。言解其禮也。結者，交也。言欲與交也。因託聲歌勿窮高注云。

禮曰：「(一) 禮，樂也。」是其例證。戴東原曰：「樂者，禮之美稱，樂者而禮不阿曲也。」

禮地，注治事者之節。案：載說亦有理，可作參攷。

經其離合，言禮禮其離也。(一) 故鄭次於樂石合。(二) 朝禮聖乎治禮。(三) 第五十七解次禮禮。

(一) 一

禮地，注治事者之節。案：載說亦有理，可作參攷。

禮地，注治事者之節。案：載說亦有理，可作參攷。

是洪例證。

(三) 樂者，禮之節也。言解其禮也。結者，交也。言欲與交也。因託聲歌勿窮高注云。

樂者，禮之節也。言解其禮也。結者，交也。言欲與交也。因託聲歌勿窮高注云。

樂者，禮之節也。言解其禮也。結者，交也。言欲與交也。因託聲歌勿窮高注云。

禮者，禮之節也。

屈延黃河左岸，東北行經甘肅至寧夏，曰：賀蘭山脈。延綿五百餘里，山勢形如駿馬，主峯在寧夏西。蒙人稱曰：阿拉善山，卽賀蘭之轉音也。

（三）濯者，洗滌也，言朝起，則洗髮於洛水也。國語周語曰：「王乃濯濯髮。」章注云：「濯，洗也。」詩洞酌篇曰：「可以濯髮」，毛傳云：「濯，滌也」。是其證。洛水，洛水名，出崤山。故王注云：「洛水之水，出崤山。」可證。

（一）言所遇者，大致駢做淫遊，不崇禮教，是以棄之而來，更求諸他處也。嗟夫！國無人，莫野知兮。屈子將刺處而求之乎？余觀至此，涕淚滂沱，淮南子俗務訓曰：「有道之士，亦須遇時」，是則大可悲矣。

（二）望瑤臺之偃蹇兮，（三）見有娥之佚女。第五十

（一）覽者，觀也。說文曰：「覽，觀也，從見監監亦聲」。是其證。四極者，四方極遠之處也。廣雅曰：「東至泰」

（六）廣雅曰：「大矣孝潔，四極安極」，章注云：「四極，四方極遠之處也。爾雅曰：東至泰」

秦遠，西至於殽國，南至於漢谿，北至於祝梁，謂之四極。

(二)言觀於四方，周流於天，既無以適客意，乃復下求之於地上也。流者，行也，言周行於天，與求同志，卒不能得，余乃求之於下地也。

(三)瑤者，玉也。瑤臺者，以玉飾臺也。說文曰：「瑤，玉之美者，從玉，堯聲。」詩木瓜篇曰：「投之以瓊瑤。」毛傳云：「瓊，瑤，美玉。」可證。淮南子本經訓曰：「射爲瑤臺。」是瑤臺者，乃射所建。此文「瑤臺」，屈原借之以喻懷王之宮殿也。懷處者，高貌也，言瑤臺巍然而高也。

(四)有城，係國名，在蒲州。史記殷本紀正義云：「有城當在蒲州也。」是其例證。王注訓「佚」爲「美」，「佚女」猶云「美女」，所以喻同志也。載曰「佚」與「逸」同，佚女，爲隱逸之女，隱逸之女，乃屈子同道之友也。

誓令鳩爲媒兮，鳩告余以不好。(一)雄鳩之嘯逝兮，余猶惡其佻巧。(二)第六十解，好、巧、毋誤。

(一)鳩者，毒鳥。說文曰：「鳩，毒鳥也，從鳥，尤聲。」國語晉語序注云：「鳩，鳥名一名運日，其羽有毒，漬之酒而飲之立死。」是其證矣。屈原借鳩，以比諂佞之小人也。此言令鳩爲媒，鳩則詐告我以不好也。

(二)雄鳩者，布穀鳥也。呂氏春秋仲春紀曰：「鷹化爲鳩」，高注云：「鳩，布穀鳥」。淮南子

早已以語得聘，惟媿氏之女矣。恐是地無遺賢，嘉遇不有再也。嗟夫！既見有娥之女，無媒以聘。

一、欲令鳳凰受詭而聘，則高辛已先我往聘矣。屈原！屈原！將何處而求女乎？
欲遠集而無所止兮，（一）願浮游以逍遙。（二）及少康之未家兮，（三）留有感之二媿。（四）第六十
解，遊，遊，爲韻。

（一）集者，就也，言欲遠就而無所止也。詩大明篇曰：「有命既集」，毛傳云：「集，就也」可證。

（二）或謂：「止猶止宿也。言欲遠行，則無所止宿也。」

（三）浮游者，猶周流也。後漢書班彪傳上李注云：「浮游，謂周流也。」是其證矣。逍遙者，遊也。

（四）說詳上文。一、願導道以相往，一、句下。屈原之意，蓋謂高辛已先吾往聘，欲求美女，又不可得，
相周流逍遙，以舒憂心也。

（三）少康者，亦夏代中興之主，夏后相之子，初，寒浞篡殺帝相，相后緹已媿，迷離有僞，在少康

及及少康長，至國臣際，城聚泥，迎立少康，光復夏統，號稱中興，在位三十五年。康者，
指媿女而言。屈原之意，蓋謂若少康不至有虞之二媿，則屈原必求得其女，而得同道之友也。
左氏傳僖十五年，正義云：「夫謂妻爲家」。然則「未家」者，猶云：「未妻」耳！

(四)有虞，姚姁名，姚姁，舜之後也。舜受堯禪，爲天子，以其先國於虞，——山西省平陸縣——故稱有虞氏。都蒲阪，——山西永濟縣——。二姚者，姚姓之二女也。夏少康之妃也。左氏傳哀元年曰：「少康逃奔有虞，虞思妻之以二姚」。屈原以二姚比美女，以喻阿道之友，今欲請二姚，詎知少康早已薨之矣。嗟夫！屈原！屈原！汝將何處以求汝之友乎？世既溷濁而嫉賢，蔽美而登惡，蠹蝨飛舞，雖有修德握瑜之士，亦將出而不仕，自來忠貞之士，困阨而沒者，何可勝道，則亦非屈原一人所獨悲，實有道之士，所同哀矣。

理屈而嫉拙兮，恐導言之不固。(一)世溷濁而嫉賢兮，好蔽美而稱惡。(二)第六十三解。對中既以「理屈而嫉拙兮，恐導言之不固」。(三)管王又不寤。(四)懷陰情而不發令，余爲誰忍與此終古。(五)第六十四解，固、惡、蔽、古、爲辭。

(一)理者，媒也，言媒不壞治事也。「理」或訓爲「治」，言治事者力弱，不能治事。雖欲求理，姚——以上以喻同志——之經理弱媒拙，終不得見也。說文曰：「拙，不巧也」。廣雅釋詁三曰：「拙，鈍也」。是「拙」有「愚鈍」之義。固，謂安妥也，言恐其措詞，不見安妥也。

(二)稱者，舉也，言世溷濁不分，蔽美舉惡也。左氏傳宣十一年曰：「禹稱善人」，杜注云：「稱，

擊也」。又堯廿七年曰：「而釋兵以害我」，杜注云：「釋，舉也」。魯湯誓篇「敢行釋亂」，
東記殷本紀作「敢行舉亂」，是「釋」「舉」互文耳。上文曰：「世網濶而不分兮，好蔽美而續
弊」。足與本文相爲表裏。

三闕中者，宮中之小門也。爾雅釋宮曰：「宮中之門謂之闕，其小者，謂之闕」。漢書司馬相如傳
上頤注云：「闕，宮中小門也」。是其證。遂者，深遠也。說文曰：「遂，深遠也」。可證。典
文「闕中」，以喻楚都之宮殿，是時屈原已被放逐，遠離郢都。湖北省江陵縣——故此文稱爲
「離騷」中也。

四哲者，智也。爾雅釋言曰：「哲，智也」。齊魯陶謨「知人則哲」，史記夏本紀作「知人則智」
。「又能哲而惠」，作「能智而惠」。書洪範篇「明作哲」，宋微子世家作「明作智」，是「賢
」「智」互文耳。總者，覺也。呂氏春秋離俗篇曰：「惕然而寤」，高注云：「寤，覺也。」
淮南子要略訓曰：「欲一言而寤」，高注云：「寤，覺也」。是其證。屈原之意，實以哲王，指
指懷王，言明哲之懷王，爲羣奸所蒙蔽，而不覺悟也。

五此屈原自言吾懷滿腔之熱烈忠憤，不得發洩，吾安能忍此而鬱鬱以沒世也。爲者，安也，言余懷

「毒於來強者也」是也。

(三)兩美者，言陳君明巨賢也。兩美必合，此自然之理也。孰者，誰也。慕者，思慕也。言楚國醜

信然之慘，而屈藥之也。

(四)思者，念也。言盜北州之懷大也。孟子公孫丑篇曰：「思與鄉人立，禮注云：『思，念也。』」

是其說。九辨有禹貢之兗州，則禮之兗州，禹貢之兗州，即冀、益、青、徐

揚、荆、豫、梁、雍也。禮之兗州，為冀、益、青、徐、揚、荆、豫、雍，此為殷制。

標將禹貢九州之青合於徐，梁合於豫，而分冀為冀幽二州也。周禮九州，為冀、幽、并、雍、

揚、荆、豫、梁、雍。此為周制。亦稱禹貢之徐，合於雍，梁合於雍，而分冀、幽、并、雍

也。惟者，獨也。女者，美也。以喻賢者也。屈原令靈氛告之，靈氛告以九州之懷大，何維繫

也。豈獨有其女也，何必慍念楚國。靈可遠逝而去之，不必孤處而不決也。

(五)勉者，勸也。言勸屈原遠往他國，不必孤處而不決也。禮記月令篇鄭注云：「勉，勸也。」

與證。勉者，解也。世既瀾濁，則賢，辭美而轉解，雖難求其賢臣，而解法之中情也。

(六)此靈氛勸屈原遠遊他去，不必孤處，以九州之博大，荷處無芳草，又何必懷念故宇也。

秀，爲韻。

(一) 覓者，覓也。辭文曰：「覓，覓也。從覓，覓亦聲」。可證。香者，香也。言時人觀草木，尚不能別其香臭，而知其美惡也。服艾名覓，而言幽蘭之不可標，是觀草木，尚不能辨其香，豈理美之能當乎？

(二) 理者，美玉也。王注云：「理，美玉也」。可證。當者，值也。值者，猶言價值也。屈原之寫，蓋謂時人之觀察草木，尚不能知其香臭，豈能知美玉之價值乎也。

(三) 蘇者，取也。王注云：「蘇，取也」。史記淮陰侯傳集解云：「蘇，取草也」。漢書韓信傳師古注云：「蘇，取草也」。然則蘇蘇者，猶言取其美惡也。韓者，香臭也，取其奇臭之蘇，以充香蘇，而言申椒之不芳，豈誠申椒之不芳乎？嗟夫！屈原之被逐也，宜矣。

欲從靈氛之吉占兮，心猶豫而狐疑。(一)巫咸將夕降兮，(二)懷椒糈而要之。(三)第七十解，疑之，爲韻。

(一) 上文靈氛告以九州之博大，何處無賢君而事之，儘可遠逝勿疑，不必懷乎故宇，然屈原心途蹇蹇，惴惴復惴。此文云：「欲從靈氛之吉占，則心猶豫而狐疑，其顯念楚王之心，至情至殷，

通鑑排測之勝，蓋於言表矣。

(一) 王注云：「巫咸，古神巫也，當殷中宗之世。降，下也。一云名咸，殷之巫也。」案：任氏以巫咸為殷中宗時人，未為允也。巫咸，乃黃帝時人，古神巫也。歸誠曰：「昔黃帝將就，蓋於

巫咸」。列子黃帝篇曰：「有神巫自齊來，處於鄒，命曰巫咸，知人死生存亡。期以日月，測

且若神」。是巫咸者，乃黃帝時人，而非殷中宗時之人也。

(二) 椒者，香物，所以降神。糝者，精味，所以享神也。王注云：「椒，香物，所以降神也。糝，

精味，所以享神也。詩：椒糝。文選：「椒，芬芳之物也。淮南子：許由與高注：「糝，精味也。所以降神也。糝，其例證。要之，椒也。言椒糝以味神之降神也。」

百神歸其備降令。(一)九龍續其並迎。(二)皇刻刻其揚靈冷。(三)音餘似吉歡。(四)假第七計守禦以迎之。言

為顯。

(一) 醫者，補救也。言百神之降，掩蔽大日也。方言：「醫，蘇也。」漢書揚雄傳：「蘇，蘇也。」

(二) 假，借也。是共證。備者，備也。言百神歸降而下也。禮記月令篇曰：「言百神歸降而下也。」

假，假也。鄭注云：「假，猶借也。」是也。

（二）九嶷，係山名，在蒼梧附近，介於湖南零陵縣境內，有九峯，詳上文「朝發軔於蒼梧兮」句下

（三）皇極，在池，爾雅釋訓曰：「皇，正也。」前證。正，與「長」義同，此文「皇」字，蓋謂

衆神之長，百神之長者也。刻刻者，起身之貌也。言百神之長者，刻刻起身也。禮記玉藻篇曰

「身行刻刻也。」注：刻刻，起身之貌也。言百神之長者，刻刻起身也。禮記玉藻篇曰

「身行刻刻也。」注：刻刻，起身之貌也。言百神之長者，刻刻起身也。禮記玉藻篇曰

「身行刻刻也。」注：刻刻，起身之貌也。言百神之長者，刻刻起身也。禮記玉藻篇曰

（四）若者，善也。爾雅釋文曰：「若，善也。」從士口。書皋陶謨曰：「若，善也。」

是其禮也。敬者，意也。若敬者，猶言好意耳！言告余以好意也。

曰：楚禮經也。注：詩求樂發之所向。（一）揚禹儼而求合兮，（二）攀脊絲而能誦兮，（三）第七十三解，同

訓，為訓。或說：「

（一）勸者勸也。詳士敏「勸遠逝而無疆兮」句下。言勸屈原既降志下，以深羨之新同也。爾雅

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是其證。「勸」字，即「勸」字。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

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是其證。「勸」字，即「勸」字。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

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是其證。「勸」字，即「勸」字。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

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是其證。「勸」字，即「勸」字。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

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是其證。「勸」字，即「勸」字。爾雅釋字：爾雅釋文云：「勸，本亦作升。」

「矩，法也」。「筵」或作「義」，或疑屈原賦注本作「義」。文選長笛賦曰：「規摹矩度」。李注云：「義，亦筵字」，可證。廣雅釋詁曰：「我，度也」。然則「筵筵」者，猶言法度耳！

▲(二) 僮者，矜莊之貌，僮與僮同。言湯禹能以禮敬崇賢臣，以求合天下英雄之子也。上文曰：「湯禹儼而獻敬乎」，與本句足相證明。

▲(三) 豫者，湯之賢相，伊尹之名也。耕於有苗氏之野，湯三以幣聘之，始往就湯。湯伐桀，滅夏，遂空天下，伊尹之功者為多，湯盡尊之，湯崩，其孫太甲無道，伊尹放之於桐。三年，太甲悔過，復歸於亳，年百歲卒，帝沃丁祭以天子之禮，孟子稱為聖之任者。咎繇，即皋陶，禹之賢臣。書皋陶謨篇，詳載禹與皋陶問答之言，夏禹之能接踵而媲美於堯舜者，皋陶之功也。皋陶本作咎繇，顏師古注漢書，李賢注後漢書，李善注文選，俱作咎繇，今作「皋陶」，乃唐後之人，所竄改也。調者，和也，言湯禹得伊尹皋陶，乃能調和天下也。

辨中情其好修兮，又何必用夫行彘。(一) 陰操業於傳巖兮，武丁用而不疑。(二) 第七十三解，彘，疑

字為調。

(一) 中情好修，何必用煤？儘可獨白去求，何必狐疑躊躇而不進也。

(二) 說者，傳說也。傳巖，地名。武丁，殷之高宗也。言武丁夢得聖人，以其形像求之，因得傳說於傳巖中，初非有左右，爲之傳達，然而履高宗用之不疑，舉以爲相，作說命三篇，其國大治。書序曰：「高宗夢得說，使百工營求諸野，得諸傳巖」。史記殷本紀曰：「武丁夜夢得聖人，一名曰：說，以夢所見，視羣臣百更，皆非也。於是乃使百工營求之於野，得說於傳巖中，是時爵爲冢宰，築於傳巖，見於武丁。武丁曰：是也。得而興之語，果聖人，舉以爲相，殷國大治，故遂以傳巖姓之，號曰：傳說」。閻若璣四書釋地曰：傳氏之巖，在虞城之間，今平陸縣東三十五里是，俗名聖人窟，爲說所藉隱止息處，非於此築也。巖東北牙餘里，卽左傳之顛輪阪。有東西洞，左右幽空，窮深地際，中則築以成道，指南北之路，謂之駟橋也。說身負版築，爲人所執役，正於此地。至今猶呼沙河水，去傳巖一十五里。案：閻說是也。傳巖，僞傳說隱居之處，在今山西省平陸縣東，史記作傳險，今名傳巖社。

昌黎之鼓刀吟，以同文而得舉。(一)謂成之譏歌吟，齊桓聞以鼓師。(二)第七十四解，舉，請爲顯。

(一) 天問篇曰：「師望在肆，昌何離？鼓刀揚聲，后何喜？」與本文相發。呂望者，呂尚也。周東

掩人，本姓姜氏，其先封於呂，從其封姓，故曰：呂尚。字子牙，年老隱於釣，文王出獵，於渭水之陽，與語大悅，曰：「吾太公望子久矣！」，因號太公望，載與俱歸，立爲師，爲文王四友之一，武王曾爲師命父，武王滅紂，有天下，尙謀居多，封於齊營丘，得專征伐，爲大國，世傳其兵書，有六韜六卷。當呂望未見周文時，困於鼓刀，漢書所謂「大公困於鼓刀」，是也。舉者，用也，言呂望遇周文而得用也。呂氏春秋遇合篇曰「凡舉人之本」，高注云：「舉，用也」是其證。

(二)齊威，衛人，修德不用，退而爲商賈。淮南子稱齊威欲干齊桓公，困窮無以自達，於是爲商賈，將任車以商於齊，暮宿於齊郭門外，時桓公夜出，客夜開門，威適飯牛車下，擊牛角而高歌曰：「南山矸，白石爛，生不逢堯與舜禪，短布單衣道至髡，從昏飯牛薄夜半，長夜漫漫何時旦。滄浪之水白石爛，中有鯉魚長尺半。弊布單衣裁至髡，清朝飯牛至夜半，黃犢上城且休息，吾將捨汝相齊國。出東門兮厲石班，上有松柏青且蘭。粗布衣兮綳纒，時不遇兮堯舜主，牛兮努力食細草，大臣在爾側，吾當與汝適楚國」。桓公聞之曰：異哉！非常人也。命後車載之，因授以政，而爲客卿。該者，備也。後漢書竇憲傳，班彪傳下，張衡傳李注並云：「該，備」

也。一可證。備者，用也。曾桓公用奪威之賢。以爲輔弼之臣也。

及年歲之未晏兮，時亦猶其未央。(一)恐鷓鴣之先鳴兮，使夫百草爲之不芳。(二)第七十五解，央，芳，

鳥類

(一)晏者，晚也，言及年歲之未晚也。論語子路篇曰：「何晏也」，皇疏云：「晏，晚也」。漢書嚴

助傳，東方朔傳顏注並云：「晏，晚也」。是其證。王注云「央，盡也」。廣雅釋詁曰：「央，

盡也」。然則未央者，猶言未盡耳！

(二)鷓，鳥名，卽子規鳥，亦名杜鵑，係屬鳥類，攀禽類，嘴暗黑色，先端尖，上嘴末端稍曲，體

之上部灰褐色，胸腹部有黑色橫條紋。尾羽長，色黑，有白色橫斑，末端白，與鷓相似，蓋鷓

鷹鷂免攫食也。不自營巢，產卵於地上，卽入他鳥巢內，待他鳥爲之育之。鳴聲凄涼，若云：

「不如歸去！」「不如歸去！」，能動旅客悲歸之念。鷓，鳥名，卽伯勞，亦作博勞。係屬鳥

類鳴禽類，體長約六七寸，上嘴鉤曲而銳，側緣有齒狀缺刻，背色灰褐，尾長，鳴時尾向上下

運動，聲甚壯，性猛烈，捕食蟲，魚，小鳥等，秋以所捕動物，貫於枝上，備作冬糧，爲此

鳥之特性。此二鳥，皆過春而鳴，百草已爲之不芳矣，此屈原之所悲也。

屈原賦講疏

何謂佩之佩委兮，(一)衆委然而蔽之。(二)惟此靈人之不諱兮，恐嫉必而折之矣。(三)第七十六解，蔽，

辭，爲韻。

(一)「蔽者，美玉也。詩木瓜篇曰：『報之以瓊瑤兮，毛傳云：『瓊，玉之美者。』』釋文云：『瓊，美玉也。』是其證。佩者，佩玉也。詩子衿篇曰：『青青子佩兮，毛傳云：『佩，佩玉也。』』

左氏傳定三年杜注云：『佩，佩玉也。』是其證。佩委者，衆盛之貌。故王注云：『佩委，衆盛貌也。瓊佩，衆盛之貌也。』

(二)「蔽者，隱也。言衆皆隱賢而蔽美也。兩雅釋言曰：『蔽，隱也。』史記司馬相如傳索隱云：『蔽，謂隱也。』漢書司馬相如傳補注云：『蔽字或作隱。』是其證。世濁而不分

(三)「禮記樂記篇正義云：『諱，謂誠信。』不諱者，蓋言此靈人，好佞邪僻，皆不誠信也。折，

曲也。言恐爲衆奸所少，而受冤曲也。

轉續紛其變易兮，又何可以淹留。一、蘭芷變而不芳兮，荃蕙化而爲茅。(二)第七十七解，留，茅，

留，茅，

留，茅，

留，茅，

留，茅，

留，茅，

留，茅，

留，茅，

(一)後漢書張衡傳李注云：「繽紛，亂貌也」。是繽紛者，混亂也。時繽紛其變易者，言時代變易也。流者，久也。言不可以久留也。爾雅釋詁曰：「淹，久也」。是其證。

(二)昔日之芳草，今則變而為不芳。昔日之艾蒿，今則化而為茅草。時光易逝，今屈原將垂垂老矣。有道之士，讀此二句，能無慨乎？

何昔日之芳草兮，今直為此蕭艾也。(一)豈其有相故兮，莫好修之害也。(二)第七十八解，艾，害之為韻。

(一)蕭者，蒿也。賤草也。詩下秦篇曰：「淺彼有蕭」。靈通篇曰：「藜彼蕭斯」。毛傳並云：「蕭，蒿也」。是其證。古人種類甚多，有青蒿、白蒿、牡蒿等數種。艾，即艾蒿，亦即白蒿。上文曰：「戶服艾以盈室兮」，王逸注云：「艾，白蒿也」。可證。蕭艾，皆賤草也。昔日之

芳草，今則變而為蕭艾矣，能無慨乎！讀此二句，亦足悲矣！

(二)莫者，無也。言無非好修之害也。廣雅釋詁曰：「莫，無也」。華嚴經音義上曰：「莫，無也」。是其證。

余以爾為可恃兮，羌無實而容長。(一)委厥美以從俗兮，苟得列乎紫芳。(二)第七十九解，長，芳為

讀。

(一) 蘭者，屈原所以自比。博者，頓也，言吾以蘭草自潔，傲道抱德，以爲可頓，詎知無實而徒與，不得用於世也。蘭草之無實容長，喻己之見棄不用也。

(二) 委者，棄也，「衆芳」與上文「昔三日后之純弊兮，固衆芳之所在」義同，喻賢臣也。屈原處世，蓋謂苟得列於衆賢之間，則吾委棄所修之道，以從世俗，亦未嘗不可也。

椒專佞以慢愒兮，(一)「禍又欲充夫佩璋」。(二)「既干進而務入兮，又何芳之能祇」。(三)第八十解曉顯爲韻。

(一) 椒者，與上文「蘭芷」「荃蕙」，相對爲文，先儒以「椒」係指楚大夫子椒而言。其說近是。專佞，謂專橫譏佞也。「慢」，一作「謾」。「愒」卽「愒淫之「愒」，國語周語曰：「必惠愒淫之心」，是也。

(二) 椒者，茱萸也。爾雅釋木曰：「椒，檇醜茶」，郭注云：「檇似茱萸而小赤色」。本草綱目果部稱：「食茱萸一名檇」。是檇者，乃食茱萸也。案：食茱萸，係落葉亞喬木，高丈餘，枝葉稠密，葉爲羽狀複葉，端尖，鋸齒甚細，夏開淡綠色細花，實圓而黃黑，味辛辣醜惡，可食。編者

，盛香之雜也。今將食茱萸之實，充於香囊之中，則香囊爲之不芳也。屈原之意，蓋謂以被囑，奸邪之徒，幃以喻楚廷，言奸邪之徒，充塞楚廷，懷王又昏庸無知也。噫！楚國之亂也，實繁矣。

(三) 于者，求也，言小人求進而務入也。爾雅釋言曰：「于，求也」。是其證。祇者，敬也，言羈奸求進務入，又安能敬賢也。爾雅釋詁曰：「祇，敬也」。一切經音義二十一引字林曰「祇，敬也」。是其證。

因時俗之流從兮，又孰能無變化。(一)，覽椒闢其若茲兮，又况揚車與江離。(二) 第八十一解，化離，爲韻。

(一) 從應讀作放縱之縱。論語八佾篇曰：「從之」，集解云：「從讀曰：縱」。漢書晁錯傳，杜預傳顏注並云：「從，讀曰縱」。書洪範傳曰：「使無縱」，釋文云：「縱本作從」。禮記內則篇曰：「姑縱之」，釋文云：「縱，本作從」。是其證。時俗流縱，苟非篤守善道，豈不轉移！屈原矢志到底，歷茲艱險，亦可謂豪傑之士矣。

(二) 說文曰：「覽，觀也，從見監，盞，亦聲」。揚車，江離，皆香草名。雖亦香草，然不若椒闢。

精調度以自潤兮，聊浮游而求女。(一)及余飾之方計兮，尚流觀乎上下。(二)第八十三解，女，下，爲關。

(一)度者，量也。言和調心氣，寬吾胸臆，聊以自娛，不必憂憂鬱邑也。後漢書班彪傳上李注云：「浮游，謂周流也」。是浮游，有周流之意。求女者，如前章如，佚女，二姚之屬，是也。周流求女，意在遠遊自適耳。

(二)今節者，屈原自謂政佩紅蘭索蕙及冠服之盛也。壯者，盛也，言余飾方盛，乃周流乎上下也。周流，謂周遊流行。文選甘泉賦李注云：「周流，流行周迴也，」是也。

靈氛託骨以吉兮，靈吉日乎吾將行。(一)折瓊枝以爲羞兮，(二)精瑱以爲褱。(三)第八十四解，行，褱，爲韻。

(一)應者，送也，言逢吉日，則吾將遠行也。上文曰：「委厥美而歷茲，」王注：「歷，送也。」廣雅釋言曰：「歷，送也」是其證。下文曰：「何離心之可同兮，吾將遠遊以自適，」足與本文相發。

(二)羞者，飲食之物，言折瓊枝以爲飲食之物也，屈原之自潔如此。禮記月令篇曰：「鷩鳥羞羞」，鄭注云：「羞，謂所食也」。周禮大宰疏曰：「羞服之式」，鄭注云：「羞，飲食之物也」。

其證。

(三) 𨾏者，𨾏也，言以瓊𨾏爲𨾏也。王注云：「𨾏，𨾏也」。漢書楊雄傳上曰：「精瓊𨾏與秋菊」。顏注引應劭云：「𨾏，𨾏也」。可證。「𨾏」與「𨾏」同，爾雅釋言曰：「𨾏，𨾏也」。是也。爲余駕飛龍兮，鑿璠象以爲車。(一) 何離心之可同兮，(二) 吾將遠逝以自疏。(三) 第，八十五解，疏，爲韻。

(一) 璠者，美玉也。說文曰：「璠，玉之美者，從玉叕聲」。詩木瓜篇曰：「報之以瓊璠」，毛傳：「璠，美玉」。可證。然，則璠象者，猶言玉象耳。象者，係指象牙而言。王注云：「象，象牙也」。淮南子秦族詞高注云：「象，象牙也」是其證。

(二) 離者，遠也，遠者，邪僻也，言羣姦懷邪僻之心，吾屈原何能與之可同也。

(三) 疏，亦遠也。漢書楊雄傳下顏注云：「疏，亦遠也」。可證。「遠逝自疏」，卽上文「吉日馳騁，嘯，爲韻。」之意。

遺吾道夫崑崙兮，(一) 降修遠以周流。(二) 揚雲霓之晡諶兮，鳴玉聲之嘯。(四) 第八十六解，

(一) 遼者，轉也，言轉道於崑崙也。王注云：「遼，轉也，楚人名轉曰：遼」。湘君篇曰：「遼晉漢今洞庭」，王注云：「遼，轉也，數人名轉曰：遼。馮廣雅釋詁四曰：「遼，轉也」。是其證。崑崙，係我國之最大山脈，西自帕米爾高原之葱嶺發，沿新疆西藏之邊境入內地，可分北中南三大支：北支由托古茲達坂起，出青海省，北越甘肅省，折東北，經綏，察，熱，黑，吉，遼，諸省，復南延而入冀，魯，盡於遼河東岸，隨地異名，即祁連，賀蘭，陰山，興安嶺，完廕，長白，勞山，泰山，太行，恆山等山脈是也。中文自巴爾喀喇山起，斜貫青海省，東延經甘肅，四川，陝西，河南，安徽諸省，盡於洪澤湖畔，即岷山，秦嶺，伏牛，大別，皖山，霍山等山脈是。南支自唐古喇山脈起，南下入西康雲南二省，合雪山，高黎貢山等，為橫斷山脈。本脈東南行，經兩廣，閩，浙等省，而盡於東海之濱，即雲嶺，五嶺，羅浮，九連，武陵，廬山，括蒼，天目等山脈是。此等山脈，可名之曰：崑崙山系。古史中所稱之崑崙山，在甘肅新疆之間。此文言崑崙，即指巴爾喀喇山，為河源所出者也。

(二) 脩者，長也，言路途長遠，周流於四方也。方言一曰：「脩，長也，陳楚之間曰：脩」。此為證。

(三)「靈」，通作「蛭」，古同。後漢晉楊賜傳李注：「蛭，邪氣也」。是「蛭」乃「邪惡」之類也。荀子不苟篇揚注云：「陸，與暗同」。「暗」，蓋卽「暗」字，古今異耳。藹藹者，盛貌。

廣雅釋詁曰：「藹藹，盛也」，是也。

(四)「鸞」，鳳凰之屬。廣雅釋鳥曰：「鸞鳥，鳳凰屬也」。是其證。噉噉者，衆聲也。文選長信鳳洞篇賦李注云：「噉，衆聲也」。勿鴛鴦李注云：「噉噉，衆聲也」。可證，此屈原以鸞自比，卽詩鸞鳴，鶴鳴於九皋」之意。

聖發歌於天津兮，夕余至乎西極。(一)鳳皇襲其承旂兮，(二)高翔翔之鸞翼。(三)第八十七條，釋翼，爲韻。

(一)「天津」，俗稱「天河」，是也。天河，在箕斗二星之間。王逸注云：「天津，東接箕斗之間」。朝發東極，夕至西極，遍行天下，終不得志同之友，惜甚。

(二)文選神女賦李注云：「翼，放縱貌」。承者，奉也。周禮司常禮曰：「交龍爲旂」。翼其承旂者，言鳳皇將飛，展放其翼，彩色眩目，如奉交龍之旗也。

(三)淮南子傲真訓高注云：「鸞翔，鳥之高飛。翼上下曰：翾，直刺不動曰：翾」。後漢書張衡傳

李注云：「翼，飛貌也。」據此，則翅者，乃遠逝高飛之翼，而翼者，則形容其高飛也。

（三）「與，予，爲韻。」
（一）「遼亦水而容與。」（二）「陸駿龍使梁津兮。」（三）「關西皇使涉予。」（四）第八十八解

（一）晉書張駿傳曰：「楊宜遼流沙，伐龜茲都善。」周書異域傳曰：「鄯善西北有流沙百里。」唐書

西域傳曰：「吐谷渾西北有流沙數百里。」此流沙雖不在一地，而皆不出古時西域，今并新亞

之積沙。古時流沙爲西北諸方沙漠之泛稱。此文流沙，即新疆省內之戈壁大沙漠。東西闊約

一千七百餘里，南北長有三百五十里，至五百里，高遶四千尺左右，該國內少有之大沙漠也。

（二）「黠文曰：「遼，循也。從是音聲。」赤水，即今新疆省內之塔里木河。該河綜合喀什噶爾河，

葉爾羌河，阿克蘇河，和闐河四河而成。東迤孔雀海，東南注及羅布泊。後漢書馮衍傳李注云

：「容與，猶從容也。」據此，則「容與」耳非「容與」耳。一音少，容與

（三）「梁，舉手以招也。」王注云：「比舉手和以應也。或以至新刊曰：「應」是也。」「梁」，即「橋梁

」之「梁」。論語微子篇集解引鄭注云：「津，渡也。」是「津」乃渡水處也。陸駿龍使梁津

著，言手招蛟龍，使爲橋梁，以渡赤水也。此皆屈原玄想之詞，讀者察之。

〔四〕說文曰：「詛，告也。從言召召亦聲」。西皇，前儒均謂少皞，是也。少皞，一作少昊，深黃帝子，嫫祖所生，修太昊之法，故曰少昊。呂氏春秋察今篇高注云：「涉，渡也」。『涉』，『渡』，竅同。

楚辭遂以多艱兮，（一）騰衆車使猝待。（二）路不周以左轉兮，（三）指西海以爲期。（四）第八十九解，待，期，爲韻。

（一）「艱」本作「蹇」。史記楚世家集解云：「蹇，古艱字」。「蹇」「艱」古今字耳。艱險也，。言道路脩遠，且艱險也。

（二）騰者，馳也，言以道路險遠，不使衆車隨我，令別取捷徑，驅馳衆車，發軔起行，中道留而待我也。漢書司馬相如傳下顏注引張揖云：「騰，馳也」，。是其證。

（三）淮南子天文訓曰：「昔者共工與顓頊爭爲帝，怒而觸不周之山」。山海經曰：「大荒之隅，有山而不合，名曰：不周」。蓋因山之不合，遂有共工觸山之神話。不周山，蓋即今崑崙山也。高注淮南子云：「不周，在崑崙西北」。其說近是。

〔四〕西海，卽青海也。青海，本名西海。至漢王莽時，猶設西海郡也。青海附近，在夏殷周時，爲西羌所居。故名其海曰：西海耳！後漢書西羌傳曰：「武帝時，羌去遼中，依西海鹽池左右」。此西海，亦卽今之青海也。

屯余車其千乘兮，（一）擗玉軼而並馳。（二）駕八龍之婉婉兮，（三）載雲旗之委蛇。（四）第九十解
「輪，蛇，爲韻。

（一）屯者，積聚也。國語晉語，楚語，章注並云：「四馬爲乘」。然則「千乘」者，馬四千匹耳！
（二）軼車八輪也。楚人名輪曰：軼。廣雅釋器曰：「軼，輪也」。方言九曰：「輪，韓楚之間，謂之軼」。並其證。

（三）駕八龍者，言已徑如龍，可制御八方也。婉婉者，龍飛之貌。王注云：「婉婉，龍飛貌」。可證。

（四）委蛇者，委曲自得之貌。詩羔羊篇鄒鍾云：「委蛇，委曲自得之貌」。後漢書楊秉傳李注云：「委蛇，委曲自得之貌」。並其證。

抑志而張節兮，（一）神高馳之迅逸。（二）奏九歌而舞韶兮，（三）聊假日以頌樂。（四）第九十一解

，迎，樂，爲韻。

(一)抑志者，言抑遏其志，詳上文「屈心而抑志兮」下。弭節者，猶言按節，按節有徘徊之意。上文曰：「吾令羲和弭節兮」，湘君篇曰：「夕弭節兮北渚」，王注並云：「弭，按也」。後漢書東平憲王蒼傳李注云：「弭節，猶按節也」。是弭節者，卽按節也。使詔司馬相如傳曰：「弭節徘徊」，文選子虛賦曰：「於是楚王乃弭節徘徊」。是弭節有徘徊之意也。

(二)趨趨者，趨離之貌。王法云：「趨趨，遠貌」。廣雅釋詁曰：「趨趨，遠也」。方言六曰：「趨，離也」。是其證。

(三)九歌者，夏樂歌也。書大禹謨曰：「動之以九歌」。左氏傳文七年曰：「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謂之九歌。六府三事，謂之九功。水，火，金，木，土，穀，謂之六府。正禮，利用，厚生，謂之三事」。韶者，舜樂也。說文曰：「韶，虞舜樂也。從音召聲」。舜琴瑟篇曰：「韶麗九成」。孔傳云：「韶，舜樂名」。並其證。

(四)假者，時者，言因循歲月，聊且娛樂也。莊子大宗師篇注云：「假，因也」。並其證。王樂登樓賦曰：「聊假日以消憂」。句法相同。顏師古曰：「此言遭逢幽厄，心中愁悶，假延日月，

新靈寶集耳

勝靈聖之緣說兮。(一)忽隨脫夫驚驚(二)僕夫悲余馬驚兮，蟠局難而不行。(三)第九十二解，梅、

(一)勝，升也。「陞」即「升」字，一本「陞」作「升」。詩文王靈毛傳云：「皇，天也」。後漢

書靈術傳手法云：「赫載，盛貌也」。勝靈聖緣說者，言屯軍千乘，玉輪並馳，兵臨蒼天，氣

(二)兩推釋曰：「隨，視也」。辭文曰：「視，養視也。從目兒聲」。舊解，皆指楚都而言。既

繼其天，忽見楚都。其臨念楚國之心，至殷至切。

(三)續靈寶集曰：「昭漢集云：『毛傳云：『僕夫，御夫也』。說文曰：『僕，念也，從心裏聲

』。『僕』與『卷』義同，皆卷屈也。馬，猶云：馬促也。蟠局，難局不行之貌。屈，屈於難

阻，作此難處。驚末託馬之驚局不行，以寓其難念楚國之情，忠心赤丹，猶若日月。太史公曰

：「惟此忠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豈虛語哉！

屈靈集傳疏

(一) 離者，離地也。所以發神詞旨，移換其要地。凡作篇章，既成，提其大要，以為亂辭也。戴東原

注：韓愈在職語云：凡作篇章，篇義既成，提其大要，為亂辭。

(二) 懷者，懷念也。有既無以知我矣，則又何必懷乎楚鄆地。此謂蕭見楚莊，難以召同，故爾從彭越

(三) 蕭蕭，蕭蕭也。此絕命之詞也。屈原以懷才，堪賦二十有五。蕭蕭，蕭蕭之作，最為便。賦，屈於乾

絕作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七月初版

屈原賦講疏 上冊

定價國幣叁拾伍元

著作者 沈 顏 閔

發行者 中華國學研究所

印刷者 僑光印書館

總經理 中國文化服務社

地址：重慶磁器街三十九號

分售處 中國文化服務社
全國各城市分社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重慶市圖書審查處審查證安圖字第六三三號